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日暨親師座談會

親 職 手 冊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1 4 日

目錄

壹、 學校日活動指引	4
一、 活動程序表	4
二、 學校平面圖(含班級座談及講座位置)	5
貳、 校長的話	8
參、 家長會長的話	9
肆、 各處室重要事項宣導	10
一、 教務處	10
二、 學務處	32
三、 實習處	38
(一) 實習組主要業務	38
(二) 建教合作組主要業務	40
(三) 其他	42
(四) 技能檢定相關事項	43
四、 輔導室	45
(一) 輔導活動規劃一覽表	45
(二) 兒少保護一起來宣導	46
(三) 家庭教育宣導	50
(四) 親職好書	54
五、 教官室	55
(一)防治藥物濫用宣導.....	55
(二)兵役宣導.....	58
六、 圖書館	59
伍、 各處室實施要點、法規及相關規定	62
一、 教務處	62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62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70
二、 學務處	75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辦法.....	75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服儀穿著規定.....	77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要點.....	79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懲罰存記暨改過銷過要點.....	86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	96
陸、 學校資訊	98
一、 學校行事曆	98
二、 學校平面圖	102
三、 各處室分機一覽表	103
柒、 榮譽榜	104
捌、 其他事項	115

壹、學校日活動指引

一、活動程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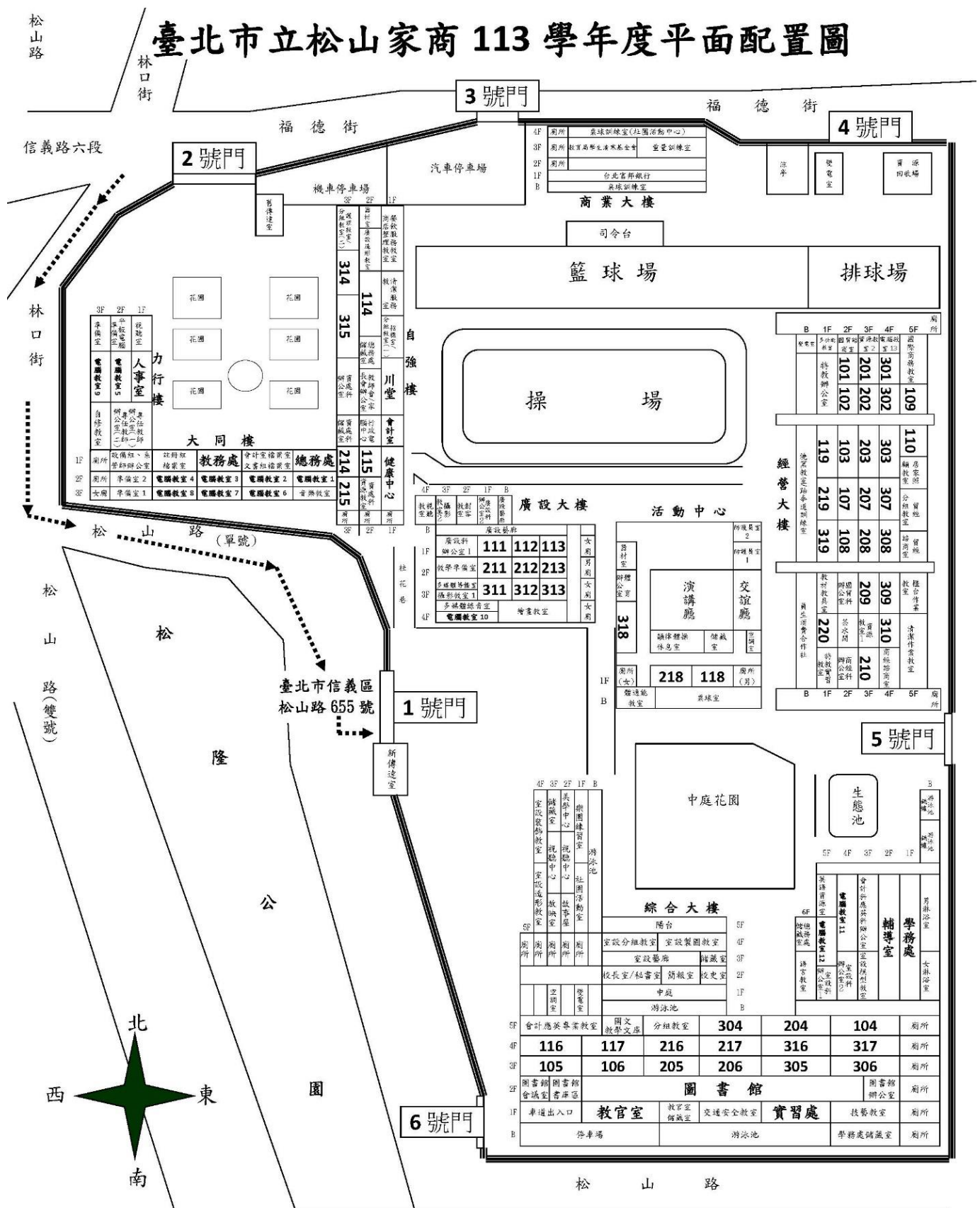
國貿科、會計科、應英科、商經科、銷售科、廣設科、資處科、室設科、體育班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		地點
08:30~09:10	分科座談 (各科簡介與 升學宣導)		國貿科	科主任 黃麗華	【活動中心】1樓演講廳
			會計科	科主任 郭佩怡	【綜合大樓】2樓圖書館演講區
			應英科	科主任 徐于婷	【綜合大樓】5樓會計應英專業教室
			商經科	科主任 楊淑杏	【活動中心】2樓活動中心
			銷售科		
			廣設科	科主任 何笏綺	【綜合大樓】2樓視聽中心
			資處科	科主任 李建華	【自強樓】2樓造型教室
			室設科	科主任 李銘龍	【活動中心】1樓交誼廳
	體育班	組長 謝欣芳	【綜合大樓】1樓交通安全教室		
09:15~10:45	班級座談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詳見學校平面配置圖)
10:55~11:00	校 務 說 明	家長會長致詞		家長會長 游淑芬	【活動中心】2樓活動中心
11:00~11:10		校長致詞		校長 柳景沅	
11:10~11:30		學務事項說明		學務主任 王秋文	
11:30~12:20		1.教務事項說明 2.新課綱暨學習 歷程檔案說明		教務主任 儲家榛	

餐飲服務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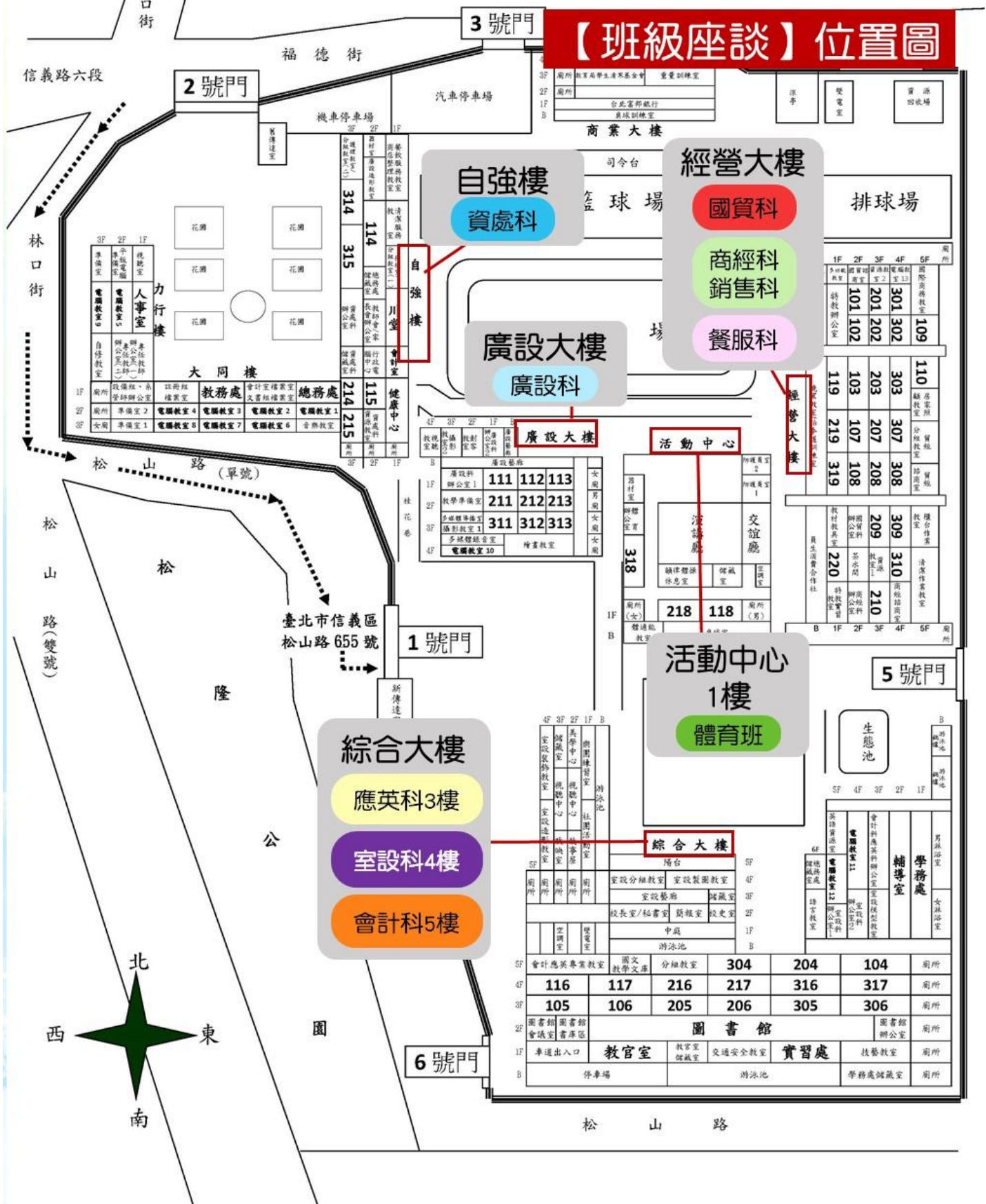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	地點		
08:30~09:10	分科座談	科教育目標、本學期重要活動與日程介紹	特教組長古惟中	經營大樓1樓 <u>119教室</u>		
09:15~10:45	專題講座	職涯啟航~掌握工作世界、提升未來職場就業力！	心路基金會台北就業服務中心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吳佳樺	經營大樓1樓 <u>119教室</u>		
10:45~10:55	班級座談		班級導師	經營大樓1樓 <u>各班教室</u>		
10:55~12:20	請家長自行擇一場次參與： 1. 全校規劃(白底)－校務說明。 2. 餐飲服務規劃(灰底)－班級座談暨學生個別討論。					
10:55~11:00	家長會長致詞	班級座談暨 學生個別討論	家長會長游淑芬	119 219 319 班級導師	活動中心 2樓	119 219 319 班級教室
11:00~11:10	校長致詞		校長柳景沅			
11:10~11:30	學務事項說明		學務主任王秋文			
11:30~12:20	1. 教務事項說明 2. 新課綱暨學習歷程檔案說明		教務主任儲家榛			

二、 學校平面圖(含班級座談及講座位置)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113 學年度平面配置圖

【班級座談】位置圖



松山路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113 學年度平面配置圖

林口街

3 號門

【分科座談】位置圖

4 號門

信義路六段

福德街

汽車停車場

機車停車場

資處科
自強樓2樓

商業大樓

司令台

籃球場

排球場

餐服科
經營大樓1樓

商經、銷售科
活動中心2樓

校務
說明

國貿科
活動中心1樓

室設科
活動中心1樓

廣設科
綜合大樓2樓

應英科
綜合大樓5樓

會計科
綜合大樓2樓

體育班
綜合大樓1樓

- 請依地標顏色至分科會場
- 國貿科
 - 會計科
 - 應英科
 - 商經科
 - 銷售科
 - 廣設科
 - 資處科
 - 室設科
 - 體育班
 - 餐服科

臺北市信義區
松山路 655 號

1 號門

松山路

貳、校長的話

各位敬愛的家長，大家好：

非常歡迎各位家長今天蒞臨學校參加學校日活動，一起關心孩子的成長，在此景沅代表學校對各位家長致上感謝與歡迎之意。

今(113)年景沅有幸通過教育局校長遴選擔任松商校長，個人在松商服務 28 年，對於學校同仁及學生有很深的感情，因此一直秉持「松商是我家，松商的孩子就是我家的孩子」的理念，也認為學校需以學生為本，聚焦學習需求，為孩子找到性向、興趣及能力亮點，創造成功經驗，激發學習熱情，達成適性揚才、多元進路的教育理想。

還記得愛因斯坦曾說：「每個人都是天才，但是，如果你用爬樹的能力評斷一條魚，魚將終其一生覺得自己是笨蛋。」，由此可知單一價值並不適用於所有的學生，特別是高職的學生，所以多元智能一直是個人辦學的核心價值。未來人才的樣貌在轉變，大人要欣賞每個孩子不同的亮點，幫助孩子找到他的天賦，因為有些孩子只要「擺對位置」，並且提供舞台給他，你就會發現他竟是這樣的投入而且散發出自信。

因此，學校教育的目的是讓孩子充分認識自己，知道自己想要去的地方，並能享受站在屬於自己的舞台上。108 課綱提出的「學習歷程檔案」就是一種讓學生在高中職階段探索自己的方式，除了可透過選修課、體驗學習或是自主學習來進行生涯探索外，個人建議 2 個很不錯的管道給家長參考：

一、**閱讀**，這是一個可以最快獲得別人經驗的方法，從書本中，你可以去體驗主角的世界，也可以思考、吸收作者要傳達的想法。

二、**社團**，可以讓你學習到正規課堂以外的能力，像是松商沒有影視類科，可是學生卻可從大傳社或劇作班學習到相關技能，進而在大學轉往相關科系去就讀。

松商這幾年前在張瑞賓校長的帶領下，以「文創松商」為願景，獲得師生的認同，打造松商的品牌，建立學校的特色，景沅也期盼在這一基礎上能帶領松商繼續前進，因此提出進階版「文創松商 2.0-松商有品走天下」的願景，除了積極維護現有「文創松商」品牌，更希望提升學生人文素養，重塑學生優良品格，煥發松商優質風采。松商有一個比誠品還要誠品並能結合永春陂生態濕地公園與四獸山的特色圖書館，讓學生夠盡情在裡面享受書香，體驗閱讀的樂趣。另外，學校與寬庭美學合作成立臺北市第一間以商業與設計為主軸的「美學設計技術教學中心」，透過沉浸式的教學環境引導學生觀察生活周遭的美，藉以強化學生美學設計素養。

最後，感謝所有家長們選擇松商，也期許各位能秉持愛護松商的初衷，一起手牽手，共同打拼，因為有你們的協助與努力，才成就了松商的金字招牌，再次謝謝您的蒞臨，也謝謝您共同關心我們的孩子。

校長 柳景沅敬啟

參、家長會長的話

親愛的家長們，大家好：

首先，代表家長會誠摯歡迎各位家長參與今天的學校日，尤其特別歡迎高一新生的家長，也恭喜在座的各位家長，您的子弟進入了臺北市最優質的高職就讀。

松山家商行政團隊認真肯用心，學校累計獲得6項「臺北市優質學校」的優質獎；老師優質有愛心，在112年參加教育部全國教學卓越獎，榮獲最高榮譽「金質獎」，同時今(113)年也獲得臺北市行動研究高職組團體第1名。學生專業有禮貌，多次獲得全國專題製作競賽第1名，全國技藝競賽也屢屢拿到金手獎。在此，個人及家長會成員都認同松商是一所很棒的學校。

今(113)年因為前任校長張瑞賓任期屆滿，經臺北市教育局遴選原任本校教務主任柳景沅為松商新任校長，柳景沅校長於松商服務已逾28年，對學校十分熟稔，且歷任多個處室主任，行政歷練豐富，是位很愛護學生的校長，更曾獲得111年臺北市特殊優良教師(學校行政類)，相信松商由柳景沅校長來掌舵，必可將「文創松商」品牌持續深化。

參與松商家長會三年的時間，感謝蕭揚江前會長以及陳慶霖會長的提攜，讓本人有幸擔任松商家長會長，深深感受到松商家長會是一個溫馨和諧的組織，大家以愛為出發，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共同為孩子而努力。本屆家長會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家長會與學校的合作，鼓勵家長會成員積極參與學校各項會議和活動，除了瞭解學校不遺餘力地推動校務發展，更感受到師長們對學生的溫馨關懷，並體會到學校為學生的學習而舉辦各項增強能力的種種競賽，其目的就是為了讓我們的孩子能有表現的舞台，展現各自的能力。

有心就有力，有願就有景。家長會是一群合作夥伴的團隊經營，需要全體家長秉持著無私的心，共同支持，齊心合力，方能給予學校充分的資源助力。此外，家長會亦將竭力提供暢通的溝通平台，營造正向友善的校園環境。今後期待各位家長們可以透過家長會的e-mail信箱隨時反映意見，讓我們做為與校方溝通的橋樑。

孩子的學校也是我們家長的學校，愛我們的學校就要主動關懷學校的教育，支持並積極參與學校的事務，做為校務發展的後盾。在此謹代表家長會，誠摯邀請所有熱心的家長們踴躍加入家長會的行列，除了讓本會會務順利傳承延續外，更可開闊視野並分享彼此經驗，對您而言，相信會是一段值得榮耀的日子。

敬祝 各位家長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貴府子弟 學業精進

家長會會長 游淑芬敬啟

肆、各處室重要事項宣導

一、教務處

(一) 本學期重要日程

1. 本學期段考及期末考日期：
第一次段考：10/7、8(星期一、二)
第二次段考：11/27、11/28(星期三、四)
期末考：1/16、17(星期四、五)
2. 辦理高三模擬考：本學期高三模擬考日期如下
 - (1) 體育班高三模擬考
第一次模擬考 9/5(四)、9/6(五)。
第二次模擬考 10/28(一)、10/29(二)。
第三次模擬考 12/10(二)、12/11(三)。
 - (2) 職業類高三模擬考
第一次模擬考 10/21(一)、10/22(二)。
第二次模擬考 12/10(二)、12/11(三)。
3. 辦理二年級學藝競賽(全班參加)：
10/25(五)班會課辦理國文科學藝競賽
12/13(五)班會課辦理數學科學藝競賽
4. 辦理校內國語文競賽：
 - (1) 國語文競賽(字音字形、寫字)：10/18(五)
 - (2) 國語文競賽(作文)：11/1(五)
 - (3) 國語文競賽(朗讀演說)：11/15(五)

(二) 教學組、課務組重要事項

1. 112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本土語課程。
2. 高一導入本校校訂必修特色課程：閱思歷李。
3. 高職第 8 節補救教學：
 - (1) 上課時間：於 16:10 後實施 1 節，請參閱班級課表。
 - (2) 上課期間：自 113 年 9 月 23 日(第 5 週)起至 114 年 1 月 09 日(第 20 週)止。

(三) 註冊組、招生組重要事項

1. 註冊繳費期間：9/16(一)~10/04(五)。本學期收費四聯單，以不印紙本繳費單為原則！請先「下載酷課 APP」完成「臺北市親子綁定」，或搜尋臺北酷課雲(<https://cooc.tp.edu.tw/>)，點選頁面右上的親子綁定。完成綁定即可於繳費期間查詢四聯單費用，逕使用線上繳費。
2. 全校學生申辦學雜費減免(低收、中低收、原住民、身障人士子女、身障生...等)至 09/06(五)截止。

3. 高二、高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勾選截止時間：9/30(五)。
4. 獎學金資訊：本校首頁→(左邊)松商焦點→「獎學金專區」，相關獎助學金訊息皆會公布在此專區，歡迎同學多加使用。

(1) 升學資訊

A. 升大學資訊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http://www.ceec.edu.tw/>
-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 <http://www.cape.edu.tw/>
-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jbcrc.edu.tw/>
-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http://www.uac.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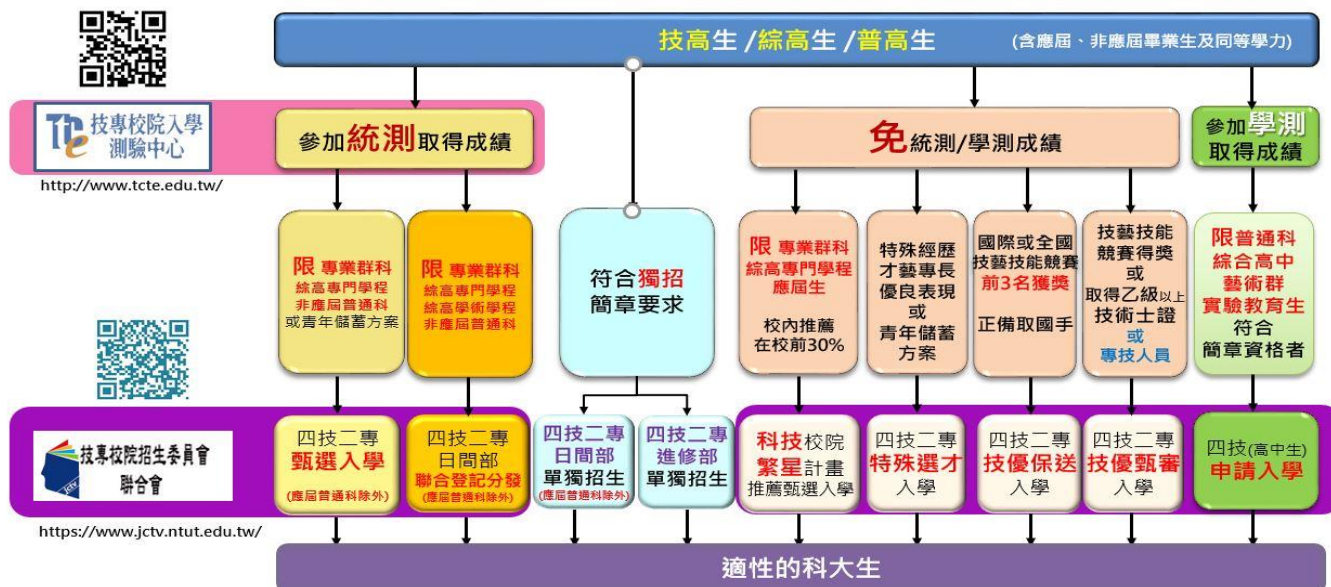
B. 升四技二專資訊

-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 <http://www.tcte.edu.tw/>
- 技訊網 2023 <http://techexpo.moe.edu.tw/>

C. 四技二專入學管道

技專校院招生管道眾多，各招生單位作業方式不一。考生除報考統測取得測驗成績外，仍須報名參加各招生管道；若未參加統測取得成績，或取得成績卻未向各招生委員會報名者，皆無法取得各該招生委員會錄取之機會。各主要升學管道流程圖如下：

四技二專升學管道流程圖





各招生管道

招生管道列表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一般組\)](#)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青年儲蓄帳戶組\)](#)
[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
[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招收高中生\)](#)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青年儲蓄帳戶組\)](#)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四技二專組\)](#)
[藝術群單獨招生\(四技二專\)](#)
[四技二專日間部一般單獨招生](#)
[四技二專進修部一般單獨招生](#)
[四技二專在職專班招生](#)
[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四技二專\)](#)
[身心障礙學生單獨招生\(四技二專\)](#)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四技二專\)](#)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招生\(四技二專\)](#)
[產學訓合作訓練四技專班招生](#)
[科技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招生](#)
[四技二專其他人學管道](#)

選擇最適合的升學管道 找到最理想的出路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專科學校。最完整技專校院各學制所有入學管道招生資訊一網打盡。



查詢全國各地有哪幾所技專校院，招收學制、系科組學程以及有那些入學管道

- (2) (親子綁定及校園繳費專區，家長親子綁定作業完成後，會獲得一組與自己孩子連結的單一身分驗證 (LDAP) 帳號密碼，可使用該帳號除了可以使用臺北市府教育局校園繳費系統外，還有教育局推出的酷課 APP 及相關智慧校園服務。操作指引請參見下方連結：

https://www.doe.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CF964BE841683164&sms=69B4E6B26379EE4E&s=C2BF72C8D689E24E&ccms_cs=1

- (3) 有關學雜費及線上繳費：

如需申請學雜費減免，請勿先繳款，確認線上繳費金額為「已減免後」金額，再進行繳款。

(學雜費減免請洽教務處註冊組，或本校校網學雜費減免專區)

(各科繳費標準與代收代辦數額依臺北市府北市教中字第 11230725501 號函辦理，請參閱北市府教育局中教科公告)

如需申請就學貸款，可至出納組申請印單，持四聯單向富邦銀行申請，並持申辦證明送出納組及學務處訓育組辦理。

高一申請身障減免者、新申請身障減免者，因配合財政局查調時程會較晚有確認的減免金額，請勿先繳費，還請見諒(財政局預定公告時間為 9/28)。

於繳費期間開始仍未完成親子綁定者，由出納組主動印發紙本繳費單；或親子綁定後仍有紙本需求者，可向出納組申請印單。

智慧校園線上繳費

線上繳費很方便

下載酷課APP



iOS



Android

家長以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
驗證帳號登入酷課APP



繳費單

序號	1
繳款單名稱	臺北市立二代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 學雜費
類別	四聯單
姓名	林小花
繳款期限	2021/12/31
應繳金額	500
	查看繳款明細

查看繳款明細

臺北市立二代高級中學	
109學年度 學雜費	
姓名：林小花	學號：109999
班級：201	座號：4
繳款期限：2020/08/27~2021/12/31	
繳款帳號：00000000000000000000	
繳款帳號：1111101231000011	
收費金額	\$500
列印繳款單 下載繳款單	
繳款方式 ATM 超商代碼	
繳款項目 金額	
○○費用	200
○○費用	200
○○費用	100
合計	500
出納 會計 校長	
○○○ ○○○ ○○○	

多元繳費管道



各繳費項目與金額

收費項目明細		
收費項目	金額	
○○費用	200	
○○費用	200	
○○費用	100	
合計	500	
出納	會計	校長
○○○	○○○	○○○

繳款紀錄

繳費日期	2021/08/18 12:30:30
繳款單名稱	臺北市立二代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 學雜費
類別	四聯單
姓名	林小花
應繳金額	500 元
實際金額	500 元
繳款方式	悠遊付
查看收據	查看收據

查看收據

收費項目明細		
收費項目	金額	
○○費用	200	
○○費用	200	
○○費用	100	
合計	500	
出納	會計	校長
○○○	○○○	○○○
備註說明		
◀ 返回列表		▶ 列印收據

列印收據

臺北市立○○○學校			
109 學年度第 I 學期學雜費代收代辦費			
繳費證明單(樣本)			
姓名：○○○	學號：123456	班級：101	座號：3
繳款期限：2020/08/27~2021/12/31	繳款帳號：123456789123456		
收費項目	金額	收費項目	金額
學費	6,789	電腦耗材及零件	280
雜費	1,234	網路及電話使用費	150
學工費	120		
學工費代收費	175		
繳款日期：2021/08/18	繳款帳號：123456	繳款方式：悠遊付	
實收金額	捌仟捌佰捌拾玖元 (8,889.95)	合計	○○○
出納	會計	校長	○○○
○○○	○○○	○○○	

電子繳費證明單樣本

智慧校園線上繳費

多元繳費管道



以悠遊付繳費



以Pay Taipei繳費

Pay Taipei合作之電子支付業者請至臺北市政府資訊局網站常見問答查詢



以信用卡繳費

i繳費合作銀行、信用卡繳學費分期請至i繳費網站 <https://www.27608818.com> 查詢，或洽各發卡銀行



以銀行APP繳費

依各銀行APP規定進行轉帳繳費(以富邦行動銀行APP繳費免手續費)



以ATM繳費

輸入轉入銀行代碼、繳款帳號、金額進行轉帳，若轉出帳戶為台北富邦銀行，手續費0元，若轉出帳戶非台北富邦銀行手續費視各銀行規定。

至超商繳費

至7-11、全家、萊爾富、OK便利商店出示校園繳費系統超商代繳畫面



可利用之繳費管道：

- A. 以 Pay.Taipei 智慧繳款，其相關入口 APP 為：悠遊付、街口支付、停車大聲公、橘子支行動支付、Pi 拍錢包、歐付寶、ezPay 簡單付、台北富邦銀行、嗶嗶繳、麻吉行得通、FriDay 理財+、LINE Pay、元大銀行、全支付、icash pay、OPEN POINT、銀行帳戶支付等。
- B. 本市內各銀行（不含郵局）、信用合作社、農會臨櫃繳費、超商代收、自動櫃員機（即 ATM 轉帳、網路銀行、網路 ATM）、信用卡繳費及全國繳費網繳費。
- C. 以 QR Code 行動銀行轉帳繳費，目前適用銀行 APP：臺銀、土銀、合庫、一銀、華南、彰銀、上海商銀、兆豐、台北富邦銀行、王道、臺企銀、三信商銀、新光、中華郵政、遠銀、台新、中信、陽信、高雄銀行、農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玉山銀行、台中二信、淡水一信、京城、元大、永豐、華泰、板信。

校園繳費系統(家長/學生端)常見 QA

Q1：登入校園繳費系統出現帳號或密碼不正確的訊息。

1. 已完成親子綁定之家長，請以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即家長 email)登入校園繳費系統，若忘記帳號，請於登入頁面點擊「忘記帳號、密碼」找回帳號及重設密碼；若忘記密碼，請點擊「重設密碼」→輸入電子郵件信箱→點擊「請寄送變更密碼連結給我」→收信，點連結→重設密碼。重設密碼之後即可登入校園繳費系統。

Q2：有繳費通知或是推播嗎？

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於繳費第 1 天發送繳費通知信至家長電子信箱，以及酷課 APP 發送繳費通知推播。

Q3：已完成親子帳號申請，什麼時候可以看到繳費單？

繳費開始的第 1 天可以在待繳費區就可看到繳費項目及金額。有申請或正在申請學雜費減免者，請勿繳費，待申請完成後，由學校修正完減免後金額再繳費。

Q4：在待繳費裡的繳費單要如何繳費？

A. 悠遊付 App 繳費：

開啟悠遊付 APP 生活繳費 台北市學雜費 輸入繳款帳號（16 碼）或親子綁定後付款。

點選 Pay Taipei 付款，選擇悠遊付付款。

B. 超商繳費：持手機至超商出示超商條碼繳費。

C. Pay Taipei：

打開 Pay Taipei APP 選擇學雜費 點選掃描條碼或輸入繳款帳號（16 碼）付款。

點選 Pay Taipei 付款，選擇支付業者付款。

D. ATM 轉帳：至 ATM 或網路銀行輸入銀行代碼、繳費編號、金額繳費。

E. 信用卡：

打開可掃描 QrCode APP → 掃描 QrCode → 選擇信用卡繳學費

點選 信用卡 付款 → 選擇信用卡繳學費

Q5：已繳費，但待繳費仍然有繳費單？

校園繳費系統查詢已繳費資料以台北富邦銀行資料為主，入帳有時間差，超商繳款後約 7 個營業日始能入帳，其他繳款方式約 3 個營業日始能入帳。

Q6：要如何取得繳費證明單？

於繳費後 3 至 7 個工作天可於校園繳費系統 → 繳款紀錄 → 查看繳款證明單 → 列印繳款證

明單，如因特殊需求申請獎補助，仍請依該申請單位所規定之證明文件提供。

Q7：溢繳了該如何處理？

將於繳費期限截止後(10/4 之後)，代收行端亦結帳將帳款轉入學校後(約要 2 至 3 週)，方可辦理對帳與退款事宜。

Q8：超過繳費期限還能繳費嗎？

若超過繳費期限，請持"現金"至學校總務處出納組繳交。

Q9：銀行臨櫃繳費可以出示手機畫面繳費嗎？

不可以，銀行規定臨櫃繳費須持紙本繳費單繳費，如有需求可向總務處出納組申請印單。

Q10：在台北富邦銀行以外的銀行臨櫃繳交學雜費四聯單，為什麼繳款紀錄要等到繳費截止日之後才更新？

其他銀行於繳費截止日後(10/4 之後)批次提供繳款紀錄給台北富邦銀行，台北富邦銀行收到其他銀行代收款項後提供予校園繳費系統，故校園繳費系統於繳費截止日後 3 至 7 個工作天更新其他銀行代收之繳款紀錄。

Q11：如果沒有申請線上繳費單，要如何繳費嗎？

數位時代來臨，線上支付日漸普級，本市為推動線上支付結合生活理財，校園線上繳費採鼓勵性質，以線上為主、紙本為輔，繳費方式尊重家長意願，於繳費期限開始時，仍未完成親子綁定者將提供紙本繳費單，而有親子綁定但仍須紙本印製者，亦可至學校出納組申請印單，讓家長輕鬆繳費無負擔。

Q12：可以在台北富邦銀行以外的銀行臨櫃繳費嗎？

學雜費紙本四聯單(繳款編號為 24、25 開頭)可以在台北富邦銀行、台北富邦銀行以外的銀行繳費，入帳時間為繳費截止日之後(10/4 之後)2 至 3 週。

學雜費紙本三聯單只可以在台北富邦銀行繳費，入帳時間為繳費後 2 個工作天。

Q13：發紙本就好了，為什麼要申請電子繳費單？

為服務親師生減輕往返學校及銀行現金、找零等金流負擔，本市從 109 年 9 月全面推廣校園繳費線上支付，繳費單以線上為主、紙本為輔，提供家長更多元的繳費管道，不僅降低疫情接觸的危險性，也朝向現代化數位公民邁進。

Q14：使用線上繳費有什麼好處

使用線上繳費提供家長多一項便利的繳費管道，每學期繳費便可在數秒內輕鬆完成，故鼓勵家長善加使用。

Q15：無法登出校園繳費系統怎麼辦？

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https://epay.tp.edu.tw>)係以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https://ldap.tp.edu.tw>)帳號登入，若您於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使用瀏覽器「記住我」功能，該帳號密碼已被瀏覽器記住，若要切換帳號須先至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登出後，再以其他帳號登入。

Q16：待繳費繳費單頁面「已繳待銷」代表什麼？

繳費單出現「已繳待銷」，表示該筆費用已繳費尚未入帳，避免家長重複繳費，使用電子支付繳費約 1-2 個工作天顯示「已繳待銷」，使用信用卡繳費約 2-3 個工作天顯示，其他繳費方式(例如：超商繳費等)需 3-7 個工作天顯示。

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 (家長端)

製作日期：111年8月1日

親子帳號綁定四步驟：



請至臺北酷課雲網點選「親子綁定」按鈕，進行帳號綁定。

網址：<https://cooc.tp.edu.tw/>



步驟一、取得驗證碼登入：

可選擇電子信箱或手機取得驗證碼，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逾時需重新取得驗證碼。

The first screen, titled "親子綁定" (Parent-Child Binding), shows a progress bar with steps 1, 2, 3, and 4. Step 1 is active. It asks to "請選擇取得驗證碼方式" (Please select the method to obtain the verification code). Two options are available: "驗證碼寄送至電子信箱" (Verification code sent to email) and "驗證碼傳送至手機" (Verification code sent to mobile phone). The second screen, titled "請選擇取得驗證碼方式" (Please select the method to obtain the verification code), shows the selected option "驗證碼寄送至電子信箱" (Verification code sent to email) with the email address "cooc123@gmail.com" entered. The third screen, titled "請輸入驗證碼" (Please enter the verification code), shows the received code "549497" entered in the input fields.

步驟二、確認學生資訊：

1.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如為法定代理人，請點選法定代理人並選擇父親或母親；如為監護人，請點選監護人並選擇祖父、祖母、外祖父、外祖母、其他。

The first screen, titled "親子綁定" (Parent-Child Binding), shows a progress bar with steps 1, 2, 3, and 4. Step 2 is active. It asks to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 (Please select the relationship with the student to be bound). Two options are available: "法定代理人" (Legal Representative) and "監護人" (Guardian). The second screen, titled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 (Please select the relationship with the student to be bound), shows the selected option "法定代理人" (Legal Representative) with the role "母親" (Mother) selected from a dropdown menu. The third screen, titled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 (Please select the relationship with the student to be bound), shows the selected option "監護人" (Guardian) with the role "祖父" (Grandfather) selected from a dropdown menu.

2. 請選擇學生之學層，輸入綁定學生身份證字號，並點選驗證按鈕，選擇綁定學生所在學校，選取完成請點選「下一步」。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first three steps of the student binding process:

- Step 1:** A form titled "請選擇學生之學層" (Please select the student's grade level). It includes radio buttons for 國小 (Primary), 國中 (Junior High), 高中 (Senior High), and 高職 (Vocational). Below is a field for "請輸入綁定學生身份證字號" (Please enter the student's ID number) with the example "A123456789" and a "驗證" (Verify) button. At the bottom is a "請選擇綁定學生所在學校" (Please select the student's school) section with radio buttons for 市立內湖國小, 市立金華國小, 市立中正國小, 市立文心國小, and 市立內湖國小. A "下一步" (Next) button is at the bottom.
- Step 2:** A zoomed-in view of the "請選擇學生之學層" section. The "國小" option is selected. The ID field is empty, and the "驗證"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Step 3:** A zoomed-in view of the "請選擇綁定學生所在學校" section. The "市立內湖國小" option is selected. A "下一步" (Next)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Red arrows indicate the flow from Step 1 to Step 2, and from Step 2 to Step 3.

3. 請確認綁定學生資訊是否有誤，如正確請點選「下一步」。欲新增學生請點選「新增綁定學生」，並重複上面步驟即可新增綁定學生。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final two steps of the student binding process:

- Step 4:** A form titled "親子綁定" (Parent-Child Binding) with a progress indicator showing steps 1, 2, 3, and 4. Step 2 is active. It contains a "請確認綁定學生資訊" (Please confirm the student's information) section with a box showing: 姓名: 王大明 (Name: Wang Daming), 班級: 五年一班 (Class: Year 5 Class 1), 關係: 父親 (Relationship: Father). There is a trash icon to the right of the box. Below this is a "+ 新增綁定學生" (Add bound student) button. At the bottom is a "下一步" (Next) button.
- Step 5:** A zoomed-in view of the "+ 新增綁定學生" button,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Step 6:** A zoomed-in view of the "下一步" (Next) button,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Red arrows indicate the flow from the confirmation box in Step 4 to the "Add" button in Step 5, and from the "Add" button to the "Next" button in Step 6.

步驟三、同意個資使用聲明：

可點選右方直向卷軸下拉至底，詳閱個資聲明，並於下方勾選「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勾選完成請點選「下一步」。

親子綁定

×

1234

請詳閱以下個資使用聲明

以下為聲明範本示意：歡迎使用台北市酷課雲整合資訊平台系統（以下稱「本系統」）並申請註冊帳號，本聲明書說明您的資料將如何被使用。當您同意後，即表示授權您所填寫的資料予本系統，供桃園市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其所轄之運用單位（以下稱「本府各機關及所轄運單」）進行招募媒合、保險加保、教育訓練報名、查詢相關服務時數、獎勵表揚、榮譽卡、志願服務紀錄冊等志願服務業務相關內容使用。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為了確保使用者之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當您已閱讀並同意「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系統之個資使用聲明」時，即表示您願意以電子文件之方式行使法律所賦予同意之權利，並具有書面同意之效果，若不同意請離開此網頁。以下為本單位個資法規定，必須向您告知的各項聲明，請您務必詳閱：（一）

☒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

☐ 不同意並退出

下一步

☒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

不同意並退出

下一步

步驟四、填寫家長資料：

請填寫家長身份證字號，輸入後點選「驗證」。

驗證後，填寫家長姓名，請輸入電子信箱及行動電話，此信箱將作為登入帳號，如已有臺北市校園單一身份帳號，系統將直接帶出，進行電子簽章，請直接點選「送出資料」，或需修改資料，再返回修改。

親子綁定 登出

1 2 3 4

請填寫家長資料

家長身分證字號

YA94****61

驗證

您已申請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

te [redacted]

本次申請資料經教師審核後，將綁定於原有帳號中。

家長姓名

王曉明

電子郵件信箱

[redacted]@hy-tech.com.tw

行動電話/市話號碼

09 [redacted]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下一步

親子綁定 登出

1 2 3 4

請再次確認填寫資料是否正確

學生資訊

姓名：陳曉明 父親

個人資訊

姓名：王曉明

身分證字號：YA [redacted]

電話：09 [redacted]

電子信箱：[redacted]@hy-tech.com.tw

信箱為家長帳號及審核通知位址，請務必填寫正確

電子簽名

請務必簽蓋全名

[Signature Box]

清除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返回修改 送出資料

電子簽名

請務必簽蓋全名

[Signature: 王曉明]

清除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返回修改 送出資料

完成申請：

線上送出申請資料後，可下載留存紙本申請書，待導師於系統審核完成，即成功親子綁定。親子綁定成功後，帳號為個人電子郵件，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後系統將強制請使用者更改密碼)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親子綁定' (Parent-Child Binding) system interface. The main section displays a list of applications with columns for '學生' (Student), '認證' (Authentication), and '申請' (Application). The '申請' column has a trash can icon next to the application for '學生 陳曉明'.

目前申請進度

學生	認證
學生 吳二寶	認證
學生 吳三寶	認證
學生 吳大寶	認證
學生 陳曉明	申請

申請流程說明

- 送出線上申請資料 **下載留存**
- 導師審核確認後綁定成功
- 登入系統

完成線上申請後，下載留存申請書。

登入系統

預設帳號為申請信箱，密碼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需修改密碼。
了解臺北市教職員登入方式。

● 垃圾桶圖示按鈕，為取消親子綁定申請按鈕。

查詢申請進度：

欲查詢親子綁定進度請重新登入親子綁定，可選擇電子信箱或手機取得驗證碼，(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逾時需重新取得驗證碼)即可查詢親子綁定進度。

親子綁定 登出

1 — 2 — 3 — 4

請輸入您個人的聯繫資訊以取得驗證碼

☒ 電子郵件信箱
COOC123@gmail.com

☐ 行動電話
電話號碼

取得驗證碼

取得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使用進入後，此驗證碼失效。

5 4 9 4 9 7

確認

親子綁定

感謝您申請臺北市單一身分驗證親子帳號

目前申請進度 重新登入

學生	吳二寶	認證
學生	吳三寶	認證
學生	吳六寶	認證
學生	陳曉明	申請

[新增綁定學生](#)

移除所有申請中以及不通過之紀錄，請點：[註銷全部紀錄](#)。

申請流程說明

- ✓ 送出線上申請資料。下載留存
- 導師審核確認後綁定成功
帳號建立將以電子郵件通知，收到請立即登入系統，查看親子綁定狀態或新增綁定。
- 登入系統
預設帳號為申請信箱，密碼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需修改密碼。
臺北市教職員工使用單一身份驗證服務，請依自訂帳號登入系統，系統預設帳號為單位管理員建立，如未習閱過帳號，請洽學校資訊組長。

① 可使用填寫的手機或信箱再次驗證進入本服務查詢狀態。

登出服務

顯示打勾為已處理階段

功能介紹



功能特色

自動充值免去手邊沒現金的困擾

防疫無接觸支付

單次充值最低額 \$500

(充值金額須為\$500的倍數)

每日最高充值總額 \$3,000

每月最高充值總額 \$30,000

家長可設定單次充值額
度及每日充值上限

點此按鈕開始連結
家長悠遊付



申請
&
靠卡

➤ 申請



- 1 爸爸、媽媽下載
悠遊付



- 2 悠遊卡>滑動至悠遊卡·點選
右上角+號·以新增悠遊卡

點選新增悠遊卡

輸入數位學生證的學生資訊

新增悠遊卡

請輸入悠遊卡自訂名稱 (限 16 個全形字)

王大明的數位學生證

請輸入悠遊卡外觀卡號

1049123485320510

您新增的是
已記名悠遊卡 / 聯名卡

請提供「持卡人」的生日與身份確認

1月1日

有14~16碼喔！

現在就新增一張悠遊卡吧！

● 查看餘額與交易紀錄

➤ 申請



3 點擊連結錢包自動加值。



這張不是您本人的記名卡片，
要綁定自動加值嗎？

提醒您：
若要綁定別人的記名卡片，
您需和對方是**配偶、直系血親或監護人**。
若要設定請上傳身份證明文件。

先不要

直系血親定義：
爸媽/祖孫

4 由北市教育局快速驗證親子關係，或上傳身分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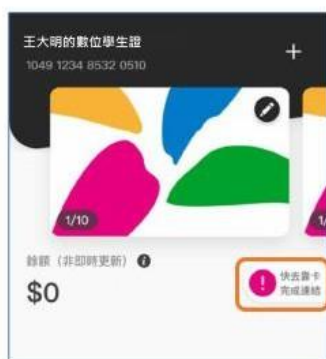


5 確認連結的卡片資訊是否正確，並同意約定條款、綁定自動加值，設定加值上限



➤ 通知小孩前往靠卡，完成連結

6 卡片狀態顯示： 快去靠卡完成連結 通知小孩前往**靠卡**。



靠卡地點

1. 教務處餘額轉置



2. 捷運加值機



3. 全家FamiPort



7 顯示已連結我的錢包 已連結我的錢包



申請完成！



6

(四) 實驗研究組重要事項

外國交換學生(YEP)概況說明：

本學年接待二位外籍生分別是德國的 Helena 許夏雪及瑞士的 Noreen 熊先琳，會分別安排在應英科一年級的 105、106 班。

(五) 系管師重要事項

中小學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版)

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臺教資(三)字第 1132702614 號函核定

近年來，「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工具和「深偽技術」(Deepfake)等的蓬勃發展，為社會帶來許多新的機會和改變，這些技術改變了我們原本獲取知識、傳播訊息、創造內容的方式，同時也增加了許多使用風險。為了幫助中小學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提升「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使用素養，以善用相關技術並避免造成誤用或濫用，提供以下六個要點作為使用參考。

- 一、**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產生的內容可能有所偏誤：**由於用來訓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資料來自於既有的紀錄或經驗，如果這些訓練資料本身帶有成見及錯誤，那麼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產出的結果就會有偏差或錯誤，且工具本身無法自行判斷所產出的結果是否正確和合理。所以當我們在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應該檢視與審查其產生的結果，以確保其正確性和合乎常理。
- 二、**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可能會減少訊息的多樣性：**如果用來訓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資料受到地域或文化的限制，且不夠多元廣泛，這些工具產生的結果可能僅能呈現單一文化的知識脈絡與觀點，甚至進一步強化原有的偏見。所以當我們在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應該結合自己的經驗和批判性思維來檢視結果，而不是全盤接受生成的內容。
- 三、**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內容的辨識工具僅能作為初步篩檢：**隨著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快速發展，有許多可以協助辨識生產內容的工具。所以我們需要了解這些辨識工具有其限制性，只能作為輔助與參考，仍須仰賴常理、直覺和其他證據來協助辨識內容是否來自於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
- 四、**察覺「深偽技術」日益逼真會產生不實的內容：**深偽技術是能修改臉部影像的深度仿造技術，原理是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創建的虛假內容。這項技術能運用既有圖片、影像或聲音等素材，製造出看似真實的影片和圖像，甚至假新聞。所以當我們在觀看網路內容時，不要輕易相信未經審核的影片或照片，並留意該內容是否為深偽技術合成，和判斷可能的目的與動機。
- 五、**意識「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可能洩漏個人與組織的隱私與機密：**部分用來訓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資料庫目前在取得、儲存和使用上都還沒有完備的法令、規範及倫理上的監管機制，因此，在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提供的個人資料、敏感訊息及機密數據，都可能會被收錄

到訓練資料庫中，作為未來回應他人的內容。所以我們在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應該審慎評估提供的資訊，是否具有機密性、隱私性與敏感性，以保護個人與組織的隱私與機密。

六、避免過度依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而侵犯智慧財產權與違反學術倫理：使用人工智慧工具生成教案、試題、計畫等相關教學內容時，須謹慎檢視內容及用詞是否符合教育現場的使用規範與標準。所以我們需規範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於學業的時機與方式，並提醒學生使用時可能會侵害他人的智慧財產權，以及有違反學術倫理的疑慮，如沒有提供出處將造成概念上的抄襲。

生成式人工智慧技術的發展，為我們的生活帶來了許多便利，並廣泛運用在各種情境中，卻也伴隨著一定的風險和挑戰。在這個數位時代，我們應該保持對資訊來源的高度警覺，不要輕易相信未經證實的訊息，並學會如何辨別虛假資訊。同時，我們要提升自己思辨的能力，批判性地分析和評估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所產生的內容，避免被誤導。遵守相關的道德和法律規範，確保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不違反社會常規與資訊倫理。最後，我們應該加強自己的數位素養能力，才能在享受科技進步帶來高度便利的同時，減少科技帶來的風險，讓負面影響降到最小。

生成式人工智慧內容辨識工具與特色說明彙整表（舉例）

AI 生成內容 辨識工具	工具特色說明	辨識文字/ 圖片/影音	資料來源
Content at Scale	Content at Scale 的研發團隊認為 ChatGPT、Claude 和 Gemini 等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所產製的文本會留下某些特殊用詞或語法結構的痕跡，因此，研發團隊使用了大量的部落格文章、維基百科條目、論文及多個大型語言模型（LLM）所產出的文章進行學習強化訓練，藉以偵測文本內容出有多少機率是由生成式人工智慧所產生的。	文字	https://contentatscale.ai/ai-content-detector/
CopyLeaks	官方宣稱擁有 99% 以上的辨識準確率和 0.2% 誤判率，目前可檢測 ChatGPT、Gemini 和 Claude 等 30 種以上語言的人工智慧內容，且支援瀏覽器擴充及整合到網站或學習管理系統（LMS）中。	文字	https://copyleaks.com
GPT Detector	主要功能為評估多少比例的內容可能是由 GPT3、GPT4 或 ChatGPT 生成的。一般使用者皆可免費使用，但為避免濫用，有設定每日使用額度。另有主動聲明會對受檢資料加密，且不會進行儲存。	文字	https://x.writefull.com/gpt-detector
GPTZero	GPTZero 會在文件、段落和句子等層級中分析人工智慧生成的文本內容，並提供可能為生成式內容的機率，以及對檢測結果的信心程度數據。亦可對一系列的文本檔案進行辨識，最多同時比對 50 個檔案，總容量不超過 15MB，且每份文本最多僅能擷取 50,000 個字元。	文字	https://gptzero.stoplight.io
Hive Moderation	Hive Moderation 可以辨識生成人工智慧生成的文本、圖片與影片及音訊，並可以外掛在 Chrome 擴充功能。辨識結果會以百分比呈現，並依據檢測結果標示出可能包含人工智慧生成內容之範圍。	文字、 圖片、 影片	https://hivemoderation.com/ai-generated-content-detection
Hugging Face	Hugging Face 是一間人工智慧機器學習工具的開發商，早在 ChatGP 尚未問世的 2019 年，就已架設出人工智慧內容辨識網站，使用者只需要輸入約 50 字，它就能給出此段內容是否由人工智慧生成的概率。	文字	https://huggingface.co/learn/nlp-course/zh-TW/chapter4/2
Scribbr	Scribbr 適用於 ChatGPT、GPT4、Gemini 生成內容的辨識，透過檢測文本內容的具體特徵（例如句子結構或長度、單字選	文字	https://www.scribbr.com/ai-detector/

AI 生成內容 辨識工具	工具特色說明	辨識文字/ 圖片/影音	資料來源
	擇和可預測性) 來驗證文字的原創性和真實性。此工具介面簡易, 無須建立帳戶即可免費執行無限次的文本辨識。為求準確度, 建議提供的文本內容應在 25 至 500 字之間。		
Turnitin	Turnitin 為目前全球使用率最高的線上偵測剽竊系統, 主要是可以上傳個人論文檔案, 並於幾分鐘之內自動計算出與本文有相似文字(片段)的百分比率, 挑出該段內容及可能的原始出處, 可提供研究人員自行偵測其文章的原創性, 並有助於提升論文的可信度。	文字	https://www.turnitin.tw/
Winston ai	它可以檢測使用 ChatGPT、GPT4、Gemini 和其他生成式工具的內容, 官方提供的準確率高達 99.98%。目前已支援多國語言, 例如: 英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等; 支援光學字元辨識 (OCR) 技術, 可以從圖片或掃描檔案 (包括手寫的內容), 來擷取文字。	文字、圖片	https://gowinston.ai
Writer	一次可以檢查是否為 AI 生成的文字量範圍最少為 60 個字, 最多為 5,000 個字, 如果一個人使用非常相似的單字序列書寫, 那麼他們的書寫也可以觸發偵測器。該判斷工具不會 100% 準確, 但可以幫助指示某些東西是人工智慧產生的可能性。	文字	https://writer.com/ai-content-detector/
快刀	此系統是結合文本中的語言特徵進行分析, 以識別文章是否由生成式人工智慧生成, 可辨識由 GPT4、GPT3、GPT2、BERT、Jasper 等人工智慧語言工具所生成的文本, 還可以檢測文章是否使用了翻譯軟體。	文字	https://ai.pvvs.org/

備註:

1. 以上由工具名稱字母排序。
2. 除了 Hugging Face 以外, 其他辨識工具主要都需要收費(會有免費版的)。
3. 生成式人工智慧內容辨識工具預計將持續研發, 本表僅提供目前常見的版本供參考。

二、學務處

(一)傳染病防治宣導

內容及其相關衛教資訊，亦會隨國家政策及台北市教育局方針適時調整並在校園加強宣導。宣導單張，如下：

流行病學三角模式-三招斷開疫病傳染鏈

防疫小百科 流行病學三角模式 (Epidemiologic Triad)

三招斷開疫病傳染鏈

**1 使用酒精、漂白水等
消滅病毒活性**

**2 均衡飲食、適度運動等
提升自我免疫力**

**3 戴口罩、勤洗手
阻斷傳播途徑**

病原 環境 宿主

衛生福利部 廣告
使用藥品健康福利網支援

傳染病宣導

保持教室通風

肥皂勤洗手

- 吃東西前
- 上廁所後
- 玩遊戲後

保持衛生好習慣 快樂學習好健康

落實呼吸道衛生

- 咳嗽打噴嚏掩口鼻

生病在家休息

©I-LAN NEWS NET

流感 & 感冒症狀

早安健康

A型流感

■ 全身性



- 咳嗽、胸口不適感
- 肌肉痠痛
- 發燒
- 發冷
- 頭痛
- 疲勞、虛弱
- 打噴嚏(有時)
- 鼻塞(有時)
- 喉嚨痛(有時)

B型流感

■ 全身性



- 咳嗽、胸口不適感
- 肌肉痠痛
- 發燒
- 發冷
- 頭痛
- 疲勞、虛弱
- 腸胃不舒服
- 容易腹瀉
- 打噴嚏(有時)
- 鼻塞(有時)
- 喉嚨痛(有時)

一般感冒

■ 呼吸道局部



- 咳嗽、胸口不適感
- 打噴嚏
- 鼻塞
- 喉嚨痛
- 肌肉痠痛(輕微)
- 發燒(較少)
- 發冷(較少)
- 頭痛(較少)
- 疲勞、虛弱(有時)

紅眼症(結膜炎)防治宣導

預防紅眼症(結膜炎)防治宣導



結膜炎，俗稱**紅眼症**，大多由**病毒**感染所引起；少數由**細菌**感染或受異物刺激引起。

病毒所引起的紅眼症，一年四季都可能發生，但以夏秋交替季節較常見，往往引發流行。今年夏天國內流行的**紅眼症**是由**腸病毒克沙奇A24型**(coxsackievirus A24)所造成的。

症狀包括：病、霧視、眼睛刺痛、灼熱、怕光、易流淚、異物感、鼻塞。病人的眼睛結膜因充血而呈鮮紅色，有時會有結膜下出血，眼睛產生大量黏性分泌物，少部分人會出現耳前淋巴結腫大、壓痛。

傳染方式：直接接觸病人的眼睛分泌物，或間接接觸，即接觸污染環境表面或器具如毛巾、臉盆、水龍頭、門把等後又碰觸自己的眼睛，所以**手部衛生最重要**！泳池亦是容易受傳染的地方。

預防方法：

1. 注意雙手清潔，常用肥皂洗手，確實按照「濕搓沖捧擦」洗手。



2. 避免用手接觸眼部及口鼻，必要時用乾淨毛巾、小棉棒或衛生紙擦拭，不要共用毛巾。

行政院衛生署朴子醫院關心您的健康

腹瀉(疑似病毒性腸胃炎) 防治宣導

何謂病毒性腸胃炎？

腸胃炎係指胃、小腸或大腸的發炎。
病毒性腸胃炎是由多種病毒引起的一種傳染病，會導致病患嘔吐或腹瀉。

最常見的是輪狀病毒、諾羅病毒及腺病毒。
輪狀病毒是嬰兒和5歲以下的幼童常見腹瀉最主要的原因。

諾羅病毒則是任何年齡層皆可能受到感染。

諾羅病毒及輪狀病毒主要流行季節為11月～3月間，高峰期為1月份。

症 狀

病毒性腸胃炎的主要症狀是嘔吐和水瀉。
被感染的人也可能會有頭痛、發燒、腹部痙攣、胃痛、惡心、肌肉酸痛等症狀。
通常感染後1～3天開始出現腸胃炎症狀，症狀可以持續1～10天，病程的長短取決於所感染的病毒種類及個人的免疫力。

傳播方式

病毒性腸胃炎是會傳染的，主要是透過糞口傳播，如經由與病人的密切接觸（例如：透過與病人分享食物、水、器皿、接觸到病人的嘔吐物、排泄物或病人曾接觸的物體表面）、吃或喝到污染的食物或飲料等。



輪狀病毒

一般為
24至72小時

潛伏期

諾羅病毒

一般為
24至48小時

可傳染期

輪狀病毒

一般在急性發作期
8天之內，還具有
感染力



諾羅病毒

一般在急性腹瀉停止之後
48小時內
依舊有傳染性



如何 避免感染？

最好的防護方法，就是

隔離、清潔、消毒

1. 生病者不上學、不上班，儘量在家中休息，家屬應注意防護措施，以避免交互感染。
2. 勤洗手，尤其是在如廁後、進食、或是準備食物之前。
3. 徹底地清洗水果和蔬菜。
4. 利用家中的漂白水，徹底清潔與消毒被污染的表面。
5. 被污染的衣物應立即脫掉，可以使用熱水或肥皂立即清洗。
6. 嘔吐物及糞便應小心處理，並確保周圍環境的清潔。
7. 患者在出現症狀到恢復後三天內，不應該準備食物，若食物被污染，則應該妥善的丟棄。
8. 患者棉被應在陽光下曝曬6-8小時(紫外線消毒)

腸病毒防治宣導

注意!! 腸 病 毒

掌握黃金治療時間

症狀



處理方式



積極 預防期

2 輕症期

關鍵時期 父母加強照顧

重症期



重症前兆



處理方式



預防新生兒腸病毒防治

傳染途徑



常見症狀



重症症狀



預防方法

1. 孕婦產前14天至分娩，應注意自身健康狀況。
2. 返家接觸孩童前，洗手更換乾淨衣物。
3. 照顧者要勤洗手，做好個人衛生習慣。
4. 孕婦及新生兒儘量不要接觸疑似病患。

全民常洗手，遠離腸病毒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

高雄萬事通 1999 廣查

水痘防治宣導

學校/幼兒園/補習班水痘群聚防治措施

我國提供：

出生滿12個月至未滿13歲
可接種1劑公費疫苗。
13歲以上無疫苗接種史
則自費接種2劑。
每劑應間隔4-8週。



水痘特性

- 水痘好發於冬季及早春。
- 皮膚接觸、空氣或飛沫、或水疱液和黏膜分泌物傳染。
- 潛伏期10-21天，一般為14-16天，出紅疹以前5天起(通常為前1~2天)到所有病灶結痂為止，在出現水痘疹前之際的傳染力最高。痂皮則不具傳染性。完全結痂後才不具傳染性。

校園/幼兒園/補習班防治預防群聚感染

1. 出現症狀學童，應立即就醫。
2. 落實生病不上課，在家自我監測7天，勿到公共場所，直到呈現結痂狀態無傳染之虞始可復課。
3. 班級暫停混班、跑班課程，停止會造成接觸之傳染性課程，如游泳、柔道...等。
4. 禁止共用餐具進食、避免肢體碰觸。
5. 教室、洗手間、公共場所及器材需使用500ppm (1CC漂白水+100CC清水)漂白水消毒，保持教室通風，放置酒精消毒液，供師生使用。
6. 施打水痘疫苗是目前預防最有效的方法，接觸者若不具有水痘抗體者可於暴露後72小時內注射水痘疫苗，至遲於5天內接種仍可提供7成保護力。
7. 若有孕婦於單位，於產檢時應告知醫師相關接觸史。
8. 落實學童健康監測，若有新增個案請立即通報。



防疫電話(02)2375-3782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關心您

廣告

結核病自我檢測宣導

結核病自我檢測 七分篩檢法

一咳嗽兩週(2分)、咳嗽有痰(2分)、胸痛(1分)、沒有食慾(1分)、體重減輕(1分)，若有上述症狀，合計5分以上請儘快就醫檢查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http://www.cdc.gov.tw> 廣告

(二)午餐訂購桶餐需知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午餐團膳訂購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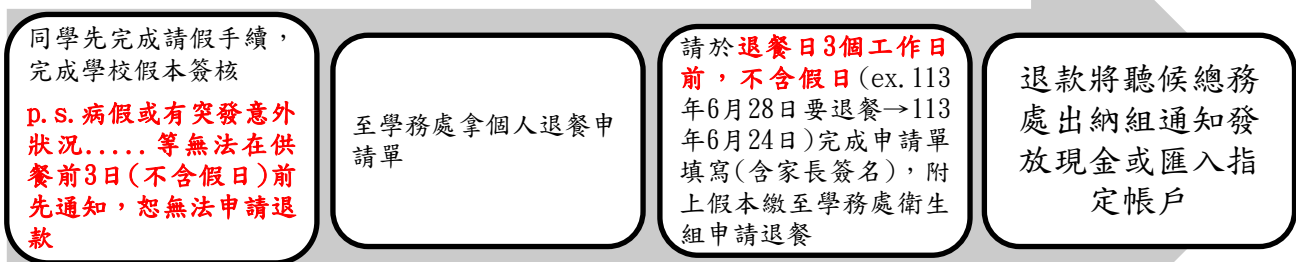
- 繳費說明：**
1. 「學期繳款」方式，將會於 113 學年第 1 學期，**學校會發午餐繳費單，請於收到繳費單後在期限內繳交**，學期午餐費用為第 1 學期行事曆公告之上課天數*每餐收費 **65 元**，午餐費用一次繳清。若繳款完後欲退訂的同學，請於次月 15 日前（例如要退 10 月至學期末的桶餐，需在 9/15 前，自行前往學務處衛生組填退費單），申請退款者將不可以再加訂，請審慎思考決定。
 2. 「月繳款(113 年/9 月)」方式，**首次月繳款，學校會發 9 月份午餐繳費單，請於收到繳費單於期限內繳交**，選擇月繳款方式，不接受全額退款，請審慎思考決定。若次月同學仍有意願訂購桶餐，請於當月 15 日前（例如要訂 10 月份桶餐需在 9/15 前，同學自行前往學務處衛生組填單繳費，未於當月 15 日前訂購完成繳費者，恕不受理），每月之訂餐不會再另行調查意願。

供餐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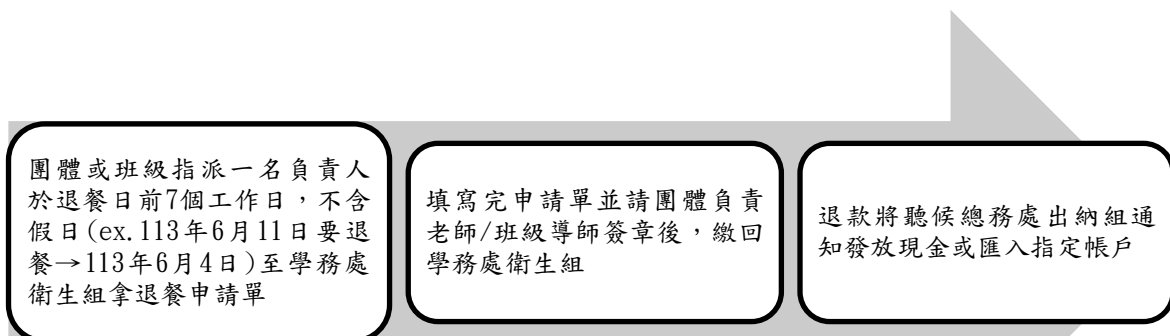
1. 113 學年度午餐團膳伙食的廠商：上將公司，食家安公司。
2. 午餐供應內容：每日二肉二菜、單週乳品、雙週果汁
3. 用餐同學需自行準備容器盛裝，恕不提供一次性餐具。

請假退餐流程：

1. 個人因事假、病假、公假、喪假原因退餐



團體公假/班級校外活動退餐



未在規定期限內補齊資料者，視為未完成退餐手續，恕無法退費，特殊情形請務必先告知衛生組。

(三)空氣品質宣導

在此需請家長協助配合

1. 為孩子準備一個口罩放在書包裡
2. 若您的孩子屬於敏感性體質(氣喘、慢性呼吸道疾病、心血管疾病及過敏性體質)要特別留意，並先和導師聯繫。



校園空氣品質監測向旗看



近來，臺灣空氣污染問題嚴重（例如：夏季的臭氧問題、秋冬季受大陸霾害影響），健康防護工作刻不容緩。鑑此，教育部自104年起推動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學校需從「行政院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網」的空氣品質指標(AQI)，判定當日空氣品質旗幟顏色；使校園師生瞭解當地的空氣品質狀況及空氣品質意義，以做好相關防護措施、提升自我保護意識。

如何進行

每日主動查看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網所顯示的空氣品質指標(AQI)，在校園進行置旗（關東旗），再輔以校園廣播或展會宣導，告知全校師生當日空氣品質及因應的防護措施。

認識空氣品質旗幟

良好	空氣良好是綠旗，戶外運動可安心。 可以多到戶外運動！但還是要注意旗幟是否變色囉！	
不良	空氣不良是紅旗，減少運動多休息。 要避免長時間劇烈運動。下課時，多待在教室內休息，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留在教室內，外出要戴口罩囉！	
普通	空氣普通是黃旗，戶外活動要小心。 還是可以到戶外運動，但是對空氣敏感、有氣喘的小朋友要注意自己身體，不能做太激烈的運動囉！如果身體不舒服要問老師說！	
非常不良	空氣危害是紫旗，戶外暫停並小心。 容易讓人生病，所以戶外活動也要停止，離開教室要戴口罩！氣喘或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並將藥物隨時帶在身上。	
敏感	空氣敏感是橘旗，敏感體質要留意。 一般小朋友還是可以到戶外運動，但是對空氣敏感、有氣喘的小朋友要留意自己的身體，不能待在戶外太長時間，要記得戴口罩囉！身體不舒服要問老師說！	
危害	空氣危害是褐紅旗，戶外停止要注意。 容易讓人生病，一定要停止戶外活動待在室內，並將門窗關閉！氣喘或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將藥物隨時帶在身上，氣喘的人應增加使用吸入劑頻率！	

空氣品質資訊哪裡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epa.gov.tw/>



環境即時通(APP)
可利用手機查詢
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
改善維護資訊網
<https://air.epa.gov.tw/>



教育部 關心您

三、實習處

(一) 實習組主要業務

業務項目	對象	學習目標
(一)校慶園遊會 (實習商店)	高一、二全體學生	學習商店經營，從申請營業執照、進貨、貨品陳列、銷售到帳務等之處 理。
(二)建教合作暑假台北 富邦銀行見習	商管群、外語群各科之 高一、二學生(40~60 名)	見習銀行相關實務經驗，全程參與者獲台北富邦銀行頒發之見習證書。 1. 約在每年七月第1週，共5天。 2. 方式： (1)4天銀行金融專業講習。 (2)1天上機實作，模擬銀行櫃員作業。 3. 申請條件： (1)智育成績75分以上，高二同學每班保障3名。 (2)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表現優異或表現良好。
(三)國稅局稅務見習	商管群各科之高一、二 學生(甄選數名)	學習稅務實務經驗，全程參與者獲國稅局頒發之見習證書。 1. 由臺北市國稅局信義分局安排人員教育專業訓練，並依各項業務單 位分配名額運用，從事協辦為民服務、稅務諮詢及基礎稅務等工作；約 30~60小時，為期約5~10天見習。 2. 申請條件： (1)智育成績80分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 (2)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表現優異或表現良好。
(四)國稅局報稅志工服 務隊	商管群應屆畢業學生	為加強稅務實務教學，並獲得實務學習經驗，以具備未來從事稅務工 作必須的知識與能力。 1. 申請條件： (1)【前一學期】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表現優異或表現良好。 (2)以出勤表現較佳者優先錄取。 (3)未有小過以上之記錄。
(五)全國商業類暨家事 類技藝競賽	培訓選手：高三學生 儲備選手：高二學生	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類、家事類學生技藝競賽之選拔、培訓、競 賽等事宜。 1. 競賽成績優異者，依「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 入學實施要點」，可取得甄審或保送技專校院資格。 2. 本校參加之技藝競賽項目分為： 會計資訊、商業廣告、電腦繪圖、網頁設計、程式設計、文書處理、商 業簡報、職場英文、室內設計等九組。 3. 校內初賽：每年暑假前辦理校內初賽，每組均遴選培訓選手或儲備 選手。 4. 正式比賽：每年11月至12月參賽。 5. 預期效益：經校內初選為培訓選手或儲備選手即可獲頒臺北富邦銀 行獎學金4,000元。高三培訓後，較優選手代表學校參賽，若獲得名 次者另有嘉獎以上及獎金之獎勵。另依「高級中等學校技藝技能優良 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實施要點」參加甄審及保送入學得有如下加分： 全國第1名~第3名 可保送公立科大或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全國第4名~第1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全國第16名~第3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全國第31名~第5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全國第51名~入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0%
(六)全國技能競賽	高三學生	採分區技能競賽及全國技能競賽二階段方式，先行於北、中、南區進行 分區技能競賽，再推薦優勝選手參加全國技能競賽。
(七)商管群及設計群專 題製作競賽	專業群科學生	引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教師重視專題製作課程教學，以逐級 競賽方式拓展學生參與學習之視野與機會，體現課程綱要規劃意旨。 分為校內初賽、群科中心複賽及全國總決賽三階段進行。
(八)各類專業競賽	全體學生	協助推動各公營機構及科大辦理各項專業競賽，鼓勵同學參與競賽， 提升專業實務能力爭取佳績，並有利於學生參加甄審入學資歷之充實。
(九)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臺北市國中九年級學生	開設商業與管理群1班、商業與管理群-網頁設計1班、設計群1班供 國中生進行高職職涯課程試探。
(十)臺北市國中技藝競 賽	臺北市國中設計群選手	協助臺北市教育局辦理國中生設計群競賽，選出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參 與臺北區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

業 務 項 目	對 象	學 習 目 標
(十一)租稅教育及測驗	全體學生	辦理租稅教育講座、法規測驗等活動。
(十二)成功挑戰職場研習營	高三學生	辦理全天之成功挑戰職場研習營，充實學生面試技巧、工作態度等職前知能。
(十三)實習設備安全衛生督導與查閱	各科實習設備及專業教室	協助各科實習設備安全衛生督導、查閱及表格填寫等相關事宜。
(十四)教育部充實基礎教學設備	各科教學設備	協助各科申請教育部充實基礎教學設備等相關事宜。
(十五)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深耕研習	專業群科教師	協助本校專任專業科目教師報名至公民營機構，進行至少半年以上的深耕研習，需先通過科內教學研究會議、校內委員會議及國教署審核。
(十六)教師赴公民營機構廣度、深度研習	專業群科教師	協助本校專任專業科目教師報名於寒暑假期間辦理之公民營機構研習，3 至 5 天為廣度研習，10 天以上為深度研習。
(十七)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學生、教職員工、校長及行政人員、退休人員	1. 學生：表現優良之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高職實用技能學程或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升讀高職學生。 2. 教職員工：推展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及高職實用技能學程有功之教職員工。 3. 校長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推展技藝教育有功之校長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 4. 退休人員：推展技藝教育有功之退休人員。

(二) 建教合作組主要業務

業務項目		對 象		說 明
(一)技術士檢定		報名時程	測驗時程	效 益
丙級 技術士	在校生工、商類 丙級專業技能檢定	商業類 12 月	學科 5 月/術科 5 月	參加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依各校簡章所定之加分條件， 如有採計證照加分，可加總分 5%。
		工業類 12 月	學科 4 月/術科 5~6 月	
	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三 梯次(一、二、三梯)	(一) 1 月	學科 3 月/術科 3 月(起)	
		(二) 5 月	學科 7 月/術科 7 月(起)	
		(三) 9 月	學科 11 月/術科 11 月(起)	
	全國第二梯或即測即評 (門市服務)	3 月	學科 5 月(起) 術科 5 月(起)	
	即測即評 (電腦軟體應用)	4 月	學科 6 月(起) 術科 6 月(起)	
乙級 技術士	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三 梯次(一、二、三梯)	(一) 1 月	學科 3 月/術科 3 月(起)	通過丙級檢定的同學，高三時可報名 乙級技術士檢定。 取得乙級證照者，參加四技二專甄選 入學、技優甄審，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後，依各校簡章所定之加分條件。如 有採計證照加分，依照證照與科系相 關性，至多可加總分 15%。
		(二) 5 月	學科 7 月/術科 7 月(起)	
		(三) 9 月	學科 11 月/術科 11 月(起)	
	即測即評 (電腦軟體應用)	8 月	學科 10 月(起)/術科 10 月 (起)	
		待會計科教學研 究會議決議	待會計科教學研究會議決 議	

業務項目	對 象	說 明
(二)台北富邦建教合作獎學金	1. 全國技藝競賽選手 2. 全國專題製作競賽選手 3. 全國性其他專業競賽選手 4. 本校高二、高三成績優秀學生	每學年均可申請，台北富邦銀行與本校建教合作所提供之獎學金，每名每年 4,000 元，共有 70-80 個名額。
(三)亞東會計師事務所工讀	日間部商業類科 高二、高三學生 1. 文書輸入:數名 2. 查帳助理:數名	有助於商業類科學生體驗業界工作實務，訓練工作能力，培養良好之工作態度。 1. 文書輸入:以文書輸入速度及是否檢附中文輸入證書為錄取標準。 2. 查帳助理:以上學期會計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 3. 以上人員必須日常生活表現優良且經導師認可、家長同意者為要件。
(四)學生建教參觀及職場體驗	日間部各科高一學生	每年 4-6 月協助各科辦理高一學生建教參觀及職場體驗，校外參訪時間為半天或一天，讓高一學生能夠對職場有初步的認識及瞭解。
(五)師生實作研習	全校教師、學生	提供全校師生對各項領域課程實作體驗與學習。
(六)國中生到校體驗參訪	臺北市各國中學生	每學期中辦理各國中生到校參訪，每校每學期至少一場次，體驗時間約為半天(上午或下午)，除了認識校園環境之外，也包含各科規劃有趣的體驗課程提供國中學生對技術型高中各科系有初步的認識及瞭解。
(七)國中生寒暑假職業輔導營	臺北市各國中學生	每年 1 月、7 月辦理各類體驗營隊，提供國中學生對技術型高中各科系有初步的認識及瞭解。
(八)教育博覽會	臺北市各國中學生	提供國中學生對技術型高中各科系有初步的認識及瞭解。
(九)工讀注意事項及職安衛生宣導	全校教師、學生	每年配合勞動部、勞動局辦理工讀注意事項及職業安全衛生宣導相關講座，於朝會或週會時間進行宣導。
(十)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高三各科學生	於每年 10 月辦理，高三各科學生皆可申請此計畫，計畫主要目的為高三學生畢業後先就業(至少兩年)、再就學。
(十一)策略聯絡、產學合作	全校教師、學生	開設產學合作課程及協助各科辦理策略聯絡、產學合作等相關事宜。
(十二)業師協同教學	全校教師、學生	協助各科辦理業師協同教學等相關事宜。
(十三)實習通報	全校教師、學生	編製實習通報，每週發布重要事項。

(三) 其他

1. 就業輔導：於實習處網站提供企業徵才訊息，供需要之同學選擇。
2. 實習通報：每週五發行實習通報，週知檢定、競賽、工讀等重要訊息，同學務必仔細閱讀並簽收資訊。
3. 美學設計技術教學中心：辦理不定期美學設計相關活動，促進產學合作及業師協同教學與產業接軌。
4. 各科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職校學生特別重視證照，本處積極輔導學生參加技術士檢定，期使學生畢業時能取得兩證(畢業證書及四技二專入學證書)、兩照(兩種職類證照)。本校學生報檢之技術士職類有會計事務、會計資訊、門市服務、國貿業務、建築製圖、電腦軟體應用、電腦輔助建築製圖、印前製程等職種。

國際貿易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國貿業務、會計資訊(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證照。 2. 取得英檢初級證照，期許取得英檢中級證照或多益 550 分以上。 3. 具備專題實作、製作國貿文件、投稿小論文競賽的能力。 4. 具備 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實用級)的能力。
會計事務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主辦之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及會計資訊相關證照。 2. 中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30 字以上，英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15 字以上。 3. 培養學生專題實作能力。
商業經營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主辦之門市服務丙級技術士證照。 2. 中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30 字以上，英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15 字以上。 3. 行銷企劃案撰寫能力、專題實作能力、中學生小論文撰寫能力。
資料處理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主辦之電腦軟體應用丙級、乙級技術士證照。 2. 中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30 字以上，英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15 字以上。 3. 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進階級的專業技術能力。 4. 專題實作能力。
廣告設計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主辦之印前製程丙級技術士證照。 2. 具備廣告設計之實用技能、商品行銷與視覺傳達等相關領域的能力。 3. 專題實作能力。
室內設計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勞委會職訓局主辦之建築製圖或印前製程等 2 張丙級技術士證照。 2. 具備室內設計基礎實務概念與獨自完成室內設計製圖實作的能力。 3. 專題實作能力。
應用英語科 學生技能學習目標	1. 取得商教英檢二級認證或多益 550 分以上或英檢中級證照。 2. 中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30 字以上，英文輸入每分鐘需達 15 字以上。 3. 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進階級的專業技術能力。 4. 英語聽說讀寫能力可以流暢表達日常生活相關主題。 5. 英文簡報能力、專題實作能力。

(四) 技能檢定相關事項

*丙級技術士檢定測試及相關報名期程

檢定專案項目	在校生丙級檢定工業類		在校生丙級檢定商業類
職類	印前製程丙級	建築製圖丙級	會計人工丙級
主要參加科別	廣設科、室設科	室設科	會計科
團報檢定班級	111、112、113 116、117 (其他班級自由報名)	216、217	104 (其他班級自由報名)
簡章費用	50 元	50 元	50 元
測試報名費用	1,840 元	1,540 元	670 元
總金額	1,890 元	1,590 元	720 元
學科測試時間	約 4 月中	約 4 月中	約 5 月中
術科測試時間	約 6 月中	約 6 月中	約 5 月中
報考調查收費	約 12 月初		
校內收件時間	約 12 月底		
報名表送件	約 1 月初		

檢定職類	會計資訊丙級	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門市服務丙級	國貿業務丙級
參加方式	即測即評	即測即評	即測即評	全國第二梯
主要參加科別	商管群各科	資處科	商經科	國貿科
團報檢定班級	自由報名	114 班~115 班 (其他自由報名)	107 班~110 班 (其他自由報名)	201 班~203 班 (其他自由報名)
簡章費	50 元	50 元	50 元	50 元
報名費	1,020 元	1,030 元	1,140 元	925 元
總金額	1,070 元	1,080 元	1,190 元	975 元
學科測試時間	約 6 月初	約 6 月初	約 6 月初	約 7 月初
術科測試時間	約 6 月初	約 6 月初	約 6 月初	約 7 月初
報考調查收費	約 2 月中	約 2 月中	約 2 月中	約 2 月中
校內收件時間	約 3 月中	約 3 月中	約 3 月中	約 4 月初
報名表送件	約 3 月底	約 3 月底	約 3 月底	約 4 月底

*乙級技術士檢定測試及相關報名期程

檢定職類	電腦軟體應用乙級	會計資訊乙級	印前製程乙級
參加方式	即測即評	全國第三梯	全國第三梯
主要參加科別	資處科	商管群各科	廣設科、室設科
團報檢定班級	314 班~315 班	自由報名	自由報名
簡章費	50 元	50 元	50 元
報名費	2,080 元	1,615 元	2,125 元
總金額	2,130 元	1,665 元	2,175 元

學科測試時間	約 10 月中	約 11 月初	約 11 月初
術科測試時間	約 10 月中	約次年 1、2 月	約 12 月
報考調查收費	約 6 月底	約 7 月底	約 7 月底
校內收件時間	約 8 月中	約 8 月中	約 8 月中
報名表送件	約 8 月底	約 8 月底	約 8 月底

*具備該職類丙級證照的高三學生可以報考乙級檢定

四、輔導室

(一) 輔導活動規劃一覽表

活動類別	活動名稱	對象	實施日期
家長成長/ 家庭教育	學校日暨親師座談會	全校親師	113. 9. 14(六)
	家長成長研習	全校親師	113. 11. 21(四)
	家庭教育班會主題宣導	全校學生	113. 11. 8(五)
教師輔導知能 研習	家暴性侵及兒少保護防治研習	全校教職員工	113. 8. 29(四)
	教師 BSRS-5 簡式健康量表篩檢 及研習	全校教職員工	113. 10. 16(三)
	認輔會議暨認輔知能研習	全校教師	113. 10. 30(三)
	焦點解決取向團體督導個案研討	輔導教師	113. 11. 29(五)
	藝術治療體驗研習	全校教師	113. 12. 20(五)
心理測驗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施測	高一學生	10-11 月
生涯/升學輔導	高三校友經驗傳承	高三學生	113. 8. 30-112. 9. 30
	高一定向輔導(校長、主任場)	高一學生	113. 10. 25(五)
	高一定向輔導(科主任場)	高一學生	各科規劃時間
	高三甄選入學二階準備	高三學生	113. 11. 15(五)
	大學暨技專校院升學博覽會	高二、高三學生	113. 12. 18(三)
性別平等教育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高一、高二學生	113. 9. 27(五)
	性平小論文 「性別與尊重」	高二、高三學生	113. 10. 9(三) 校內徵件截止
生命教育	自殺防治守門人生命教育講座	全校學生	113. 10. 4(五)
	學生 BSRS-5 簡式健康量表篩檢	全校學生	113. 10. 11(五)
	生命教育班會主題宣導	全校學生	113. 11. 1(五)
新住民/ 多元文化	多元文化週	全校學生	113. 11. 18(一)- 113. 11. 22 (五)
刊物編輯	升學輔導手冊 26 輯	全校學生	113. 1. 15(五)
	松商輔訊 91 期	全校學生	113. 1. 10(二)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三讀通過



增訂兒少性剝削行為態樣

重製、持有、支付對價觀覽
兒少性影像者，重罰！



增訂兒少性剝削罪刑

- 罪一：重製兒少性影像罪
- 罪二：無正當理由支付對價持有兒少性影像罪
- 罪三：支付對價觀覽兒少性影像罪



提高兒少性剝削刑責

- 支付對價持有或觀覽兒少性影像，處1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
- 重製兒少性影像，處1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
- 持有兒少性影像，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



增訂被害人數位鑑識資料庫

- 建立被害人性影像數位資料庫以達減述效果
- 相關機關應辦理教育訓練，以充實專業素養



增訂行為人社區監督機制

行為人經判決有罪確定者，
準用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機制，
即身心治療輔導、觀護監督處遇、登記報到查訪



增訂限制網頁接取(封網)之權限

- 無從知悉網路業者聯絡資訊時
- 犯罪嫌疑重大，有即時處置之必要時
- 業者更換網域名稱或有其他犯罪嫌疑時



增訂主動巡查兒少性影像網站

授權中央主管機關得運用科技設備方式，主動查詢網站有無涉及兒少性剝削，網站業者不得規避。

父母一句話 影響孩子一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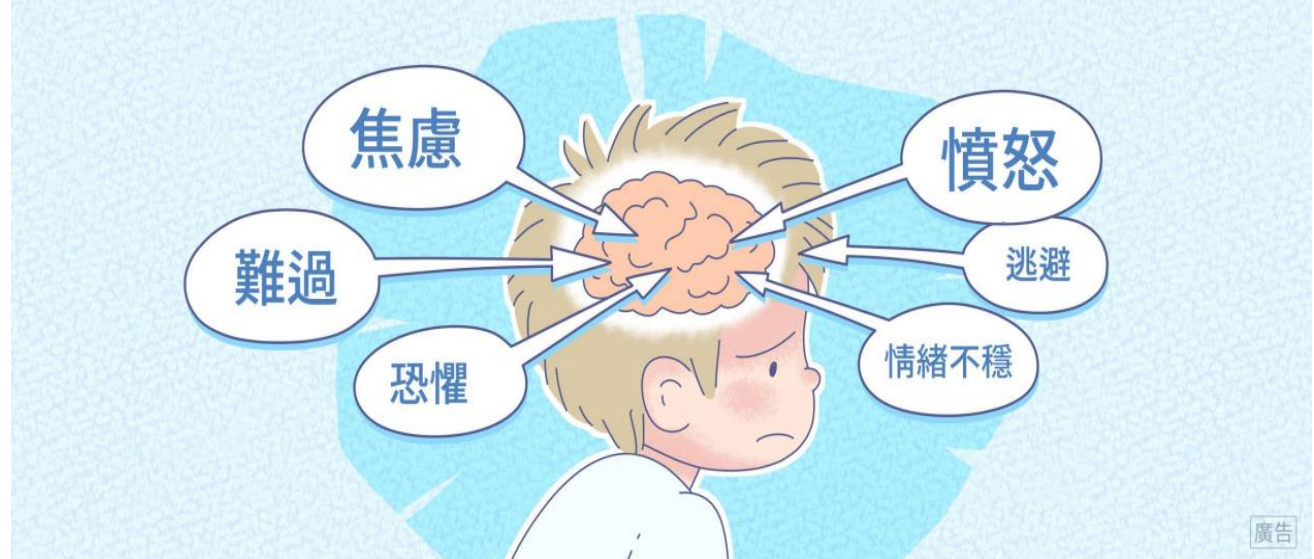
有意無意地數落孩子？



當孩子不小心犯錯、口不擇言、破口大罵？



**言語暴力也是一種暴力，
會對孩子身心發展造成長遠且負面的影響**



負面言語攻擊會讓孩子感受到威脅

讓大腦啟動：「戰-攻擊」

「逃-逃跑」「僵-凍結」的生存本能

阻礙孩子進入下一階段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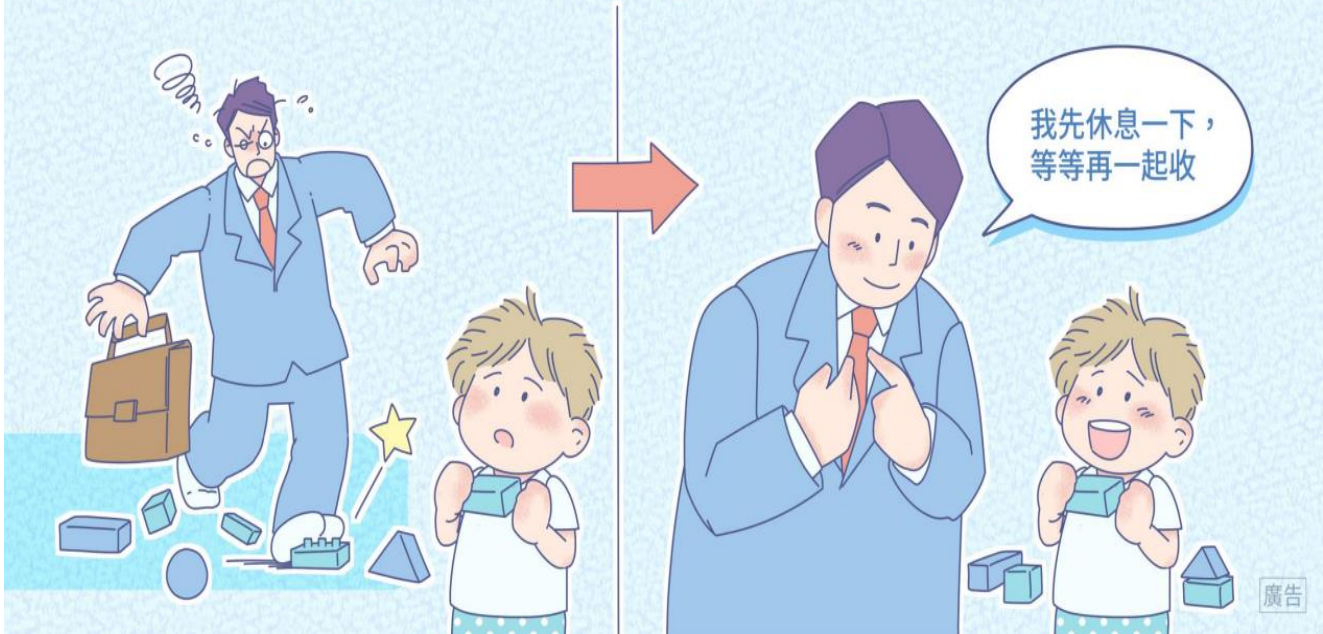
廣告

父母或照顧者的言語和互動方式
都會影響孩子如何看待自己



廣告

和孩子溝通的時候，先調節自己的情緒，
平心靜氣再溝通，才能達到想要教會孩子的目的



與孩子好好說話
讓孩子快樂長大



衛生福利部



廣告

資料來源：保護服務司

(四) 親職好書

書名：陪伴孩子高效學習：陳志恆心理師寫給父母的 32 個陪伴學習心法，幫助孩子找回讀書自信，掌握滿分策略

作者：陳志恆

出版社：天下文化



書籍介紹：

陳志恆諮商心理師曾任教中學多年，以實際輔導中學生改善學習問題的專業經驗，歸納出提升學習成效的實作步驟，幫助父母陪伴孩子找到讀書方法、掌握滿分策略。

「父母帶著自覺先安頓好自己，孩子自然能感到安全、安心，能夠靜得下來。」

父母的存在，也才能成為孩子面對課業挑戰最堅實的後盾。」——陳志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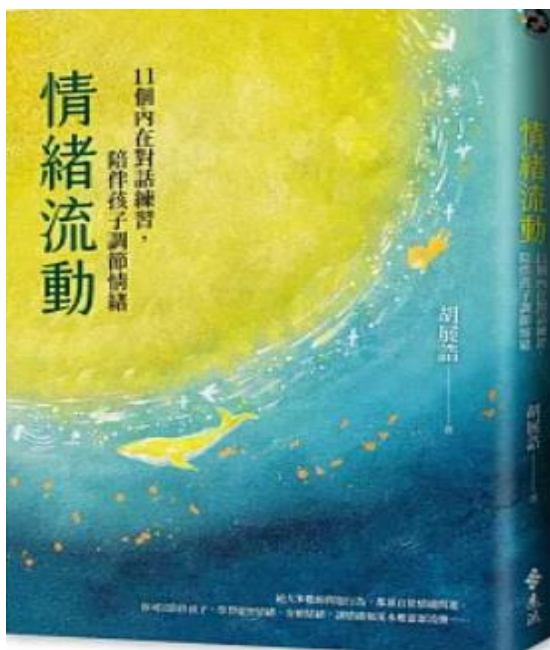
本書特色

- 1 陳志恆老師長期輔導中學生學習問題首部完整專書，全面公開「學霸養成術」
- 2 本書結合「親子教養」及「學習引導」，幫助父母看見與理解孩子的學習問題，同時和孩子能夠連結得更好
- 3 提供改善「學習習慣」、提升「學習效率」的實作步驟
- 4 給予家長替孩子做「學習輔導」的明確指引
- 5 學習專家劉軒、林怡辰撰序推薦

書名：情緒流動，11 個內在對話練習，陪伴孩子調節情緒

作者：胡展皓

出版社：遠流出版社



書籍介紹：

絕大多數的問題行為，都源自於情緒問題。

你可以陪伴孩子，學習覺察情緒、安頓情緒，讓情緒如溪水般潺潺流動……

★第一線親子諮商案例心理觀察

★11 個情緒調節引導練習

孩子大多數的問題行為，都來自情緒。諮商心理師胡展皓說：「情緒需要出口，特別是令人難受的情緒。」而這本書將告訴你，如何協助孩子找到出口，讓他們學會覺察自己的情緒，透過練習表達情緒、接納情緒，進而緩和及穩定情緒。

希望讀著這本書的你，也可以與孩子一起看見自己的情緒困擾，允許內在情緒像一條河流那樣輕輕柔柔地流動，感受它的升起，疏導它，讓它逐漸平復與自在。

「擁有良好的情緒調節力，如同握有幸福人生的入場券。」

【資料來源：博客來網頁介紹】

五、 教官室

(一)防治藥物濫用宣導

親愛的家長：

高中生正是充滿好奇心的年紀，也是毒品勢力乘隙而入的危險時機。根據統計資料發現，「好奇」與「誤用」是青少年吸毒的主要原因，而藥頭常散播不正確的資訊(例如：這個藥不會上癮，試試看，不喜歡就別用等說詞)，誘惑好奇心強的青少年使用毒品。其實，毒品都具有成癮性，對於使用者的心智與身體會造成極大的傷害(例如：腦神經受損、智力退化、肢體不協調、心臟機能受損、膀胱纖維化而需要終生包尿布或洗腎等)。有心人士會以青少年犯罪刑責較輕來誤導、唆使、引誘無知學生吸食毒品、販賣毒品等犯罪行為。事實上，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及少年事件處理法中，對於未成年之犯罪均訂有相關的刑責。

近來，毒品呈現的樣貌越來越多樣，俗稱強力搖頭丸的 PMMA 藥力為 MDMA 的 3-4 倍，作用時間較 MDMA 慢，施用者常因無法快速感受到效果而多次服用，常因此服用過量而導致中毒死亡，因此具有「死神(Death)」的別名，大多以咖啡包方式使用，且混雜其他 3 ~ 4 種新興毒品併用如果孩子身上常攜帶不明的包裝飲品(咖啡包、奶茶包、茶飲包或各式沖泡飲品包)務必請家長加以檢查確認。

另外，如果您的子女有下列徵狀，也請多加留意。

1. 性格衝動、不易控制，有暴力傾向或情緒困擾
2. 常在校內、外糾眾鬧事或圍事、不服管教者
3. 家庭功能不佳(支持系統薄弱)或成員關係紊亂
4. 父母、兄弟姊妹或主要照顧者有藥(毒)、酒癮或入監服刑
5. 生活作息異常(上課經常打瞌睡)、經常請假、出缺勤不穩定
6. 經常行蹤不明(逃家或翹家)、深夜不返家者
7. 出入或流連不良場所
8. 有抽菸、喝酒、吃檳榔習慣者
9. 喜歡與中輟生或犯罪習性之人交往

各位家長煩請提醒孩子，他們都是自己身體的主人，應好好愛護自身健康，避免身心受到毒品的傷害，同時亦要勸諫週遭的人堅定拒絕毒品誘惑，成為一個「勇於向毒品說不」、「規勸朋友拒絕毒品」的健康國民！

了解孩子

別讓他誤入歧

毒



家長看過來，小心！這些都是毒品！

毒品種類百百種，除了一到四級毒品外，現行氾濫的糖果包裝花樣炫麗，更易引發青少年誤食，且為混合性毒品，危害更加乘！

1級毒品

如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等

2級毒品

如安非他命、搖頭丸、大麻、MDPV(浴鹽)等

3級毒品

如愷他命(K他命)、FM2、喵喵等

4級毒品

如5-MeO-DIPT(火狐狸)、佐沛眠等

混合性新興毒品

市售改裝
混合填充



破壞原貌再包裝
有拆封痕跡

山寨品牌
混合填充



包裝完整
無拆封痕跡

可愛造型
卡通圖樣



以特殊造型
吸引青少年食用

糖衣外表
零食外貌



以糖果樣式混淆
引誘青少年誤食

電子煙

多重危害損健康

危害1 易成癮

有尼古丁，具有高度成癮性，無助於戒菸

危害3 會爆炸

具爆炸危險性，自然爆炸事件頻傳

危害2 易中毒

含高濃度尼古丁，易過量造成中毒

危害4 會致癌

含一級致癌物甲醛、亞硝酸胺

危害5 來源不明

市售來源不明，易添加大麻、安非他命等毒品

(二)兵役宣導

義務役役期調整是重大國防政策，且牽涉國防兵力結構轉變。政府歷經 2 年通盤檢討，義務役期規劃回復為 1 年。

1. 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將徵集 94 年次(含)以後役男入營服役，施以實戰為核心的軍事訓練，主要擔任守備任務，並支援民防、維持社會持續運作韌性。以志願役與義務役雙軌併行的戰力，打造主戰/守備/民防/後備的全民國防體系，確保家園安全。
2. 一年期役男入伍訓練調整為 8 週，增加模擬戰場實景抗壓訓練、戰鬥間各種姿勢射擊，提升實彈射擊發數、新增戰傷救護與求生訓練等課程；部隊訓練則延長為 44 週，增加「新式武器、裝備及民防訓練」，完訓後將具備執行國土守備及民防任務技能。
3. 具民間特殊專長役男，可通過遴選至專業部隊發揮所長，退伍後快速與民間職場接軌；未參加專長遴選者，則可依志趣選擇至主戰部隊服役，或依戶籍地及鄰近縣市，分發至守備部隊為主、主戰部隊為輔的單位服役。



六、 圖書館

圖書館【線上資源】與【登入方式】請多加利用

(一) 電子書、電子雜誌資源

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線上資料庫知識管理平臺 (<https://onlinedb.tp.edu.tw/Login.action>)
登入方式：使用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
2. 臺北市教育局 HyRead 電子書
(<https://tpedu.ebook.hyread.com.tw/Template/RWD3.0/magazine.jsp>)
登入方式：使用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
3. 松山家商 Hami 電子期刊雜誌 (<https://hamibook.com.tw/event/member/ssvs/>)
在校登入方式：下載 hami book app，打開手機 GPS，打開 app 不需帳密即可登入
在家登入方式：使用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
使用：裡面所有的雜誌、書籍、語音書都可以閱讀使用。
4. 松山家商 HyRead 電子書 (<https://ssvstp.ebook.hyread.com.tw/index.jsp>)
登入方式：使用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
使用：HyRead 電子書籍+雜誌超過 2500 本中文書籍、3 本英文書籍
5. 松山家商「電子刊物平台」(<https://ebook.ssvs.tp.edu.tw/index/index.php>)
教師登入方式：學校 cloud 帳號@前方的文字 密碼：預設 ssvs1234
學生無須登入，只能閱覽公開的書籍，需帳密的書籍僅限教師閱覽。
6. 臺灣雲端書庫@國臺圖 (<http://lib.ebookservice.tw/ntl2/#account/sign-in>)
登入方式：國立臺灣圖書館的借閱證帳號及密碼（預設為電話號碼後四碼）
使用：每月免費 10 點（不累計），一年免費 120 點，借期 14 日，期滿系統自動歸還。
7.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電子書服務平台 (<https://ebook.nlpi.edu.tw/>)
登入方式：原借閱證、各縣市教育雲帳號、Google、FB
使用：每月可借閱 8 冊，借期 14 日。
8. 華藝電子書服務平台 iRead eBooks (<https://www.airitibooks.com/Home/Index>)
登入方式：選擇身份「北市教育局-松山家商」，使用 Google 帳號註冊/登入。
使用：需先連接單位 WIFI，確認 IP 在學校範圍內，才可以完成登入。
9. 臺北市立圖書館數位資源收集 (<https://isearch.tpml.edu.tw/resourceList>)

(二) 各式登入資訊

1. 學生電子郵件信箱 (Google cloud) : s學號@cloud.ssvs.tp.edu.tw
2. 教師電子郵件信箱 (Google cloud) : 請跟教務處設備組葉育如組長聯繫。
3. 圖書館圖書資訊系統 (<http://lib.ssvs.tp.edu.tw/opac895/index.aspx>)
 - 1) 教師帳號／密碼：身份證字號／身份證字號。
 - 2) 學生帳號／密碼：學號／學號
4. 松商 canva 校園版 (教育版) :
 - 1) 師生請用學校的 google cloud 信箱登入，即可享用教育版資源。
 - 2) 離職前請將檔案備份回自己的 canva 帳號，因為學校會取消 google cloud 信箱，師生將無法再使用此 mail 登入，一旦帳號刪除，裡面的檔案也將一併刪除。
 - 3) 教師若想利用 canva 連動 google classroom 派發作業，第一次務必要請學生先用 cloud 帳號登入 canva，若學生從未使用 cloud 信箱登入 canva，而逕自點選老師發送的邀請加入 canva 的網址，會出現登入失敗，之後就會很難登入成功。
5. 教育部中學生網站 (<https://www.shs.edu.tw/>)
 - 1) 教師要自行註冊：松山家商登入號「TSSVS1946」
 - 2) 學生要自行註冊：松山家商登入號「SSVS1946」.....學生前面沒有 T
 - 3) 帳號：學校 Google cloud 信箱，收驗證信，才算完成註冊。
 - 4) 密碼：可以自己設定，請務必記得自己的密碼。
 - 5) 使用：學生投稿小論文、讀書心得，老師依分配進行批閱。
6. 快刀中學生文章相似度比對系統 (<https://lib.ppps.org/writing.html>)
 - 1) 松商購買使用期間：2023 年 3 月 1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
 - 2) 僅供教師使用，請教師勿將帳號密碼提供給學生，因為學生可以下載其他老師上傳比對的資料，有可能是其他人的作業。
 - 3) 請勿上傳個人隱私資料進行比對。
 - 4) 帳號密碼請洽各科科主任或圖書館。
 - 5) 「快刀-中學生文章相似度比對系統」2024 年 11 月份起，將改由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屆時再跟師生宣導，屆時亦新增「快刀 AI 先生-ChatGPT 文章辨識系統」。
7.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線上資料庫
<https://onlinedb.tp.edu.tw/tpebook/Index.action>
師生可以用臺北市單一簽入使用



(三) 線上課程：在家自學課程，可上傳至每學期的學習歷程檔案

1. 中華開放教育平台 <https://www.openedu.tw/>



2. ewant 育網開放教育平台 <https://www.ewant.org/>

藝術創作類(178)	管理類(324)	醫療類(207)	資訊類(114)	史地類(18)	基礎科學類(395)	人文社會類(306)
哲學宗教類(18)	工程類(77)	法政類(39)	心理類(127)	數學類(21)	語言文學類(276)	隨選課程(78)

登入方式： OPENID CONNECT 或申請一個新帳號

3. Cool English 英語線上學習平台 <https://www.coolenglish.edu.tw/>

技高區 <https://www.coolenglish.edu.tw/course/index.php?categoryid=5>

普高區 <https://www.coolenglish.edu.tw/course/index.php?categoryid=4>

登入方式： 教育雲端帳號 Facebook Google

4. 均一教育平台 <https://www.junyiacademy.org/>

數學類	素養類	自然類	電腦科學類
評量專區	英文類	社會類	興趣探索類

登入方式： 教育雲端帳號 Facebook Google

5. 臺北酷課雲 <https://cooc.tp.edu.tw/>

登入方式： 教育雲端帳號 單一身份驗證 (OpenID)

6. TaiwanLIFE 臺灣全民學習平台 <https://taiwanlife.org/> (登入方式：申請一個新帳號)

藝術創作類(121)	管理類(146)	醫療類(137)	資訊類(114)	史地類(10)	基礎科學類(216)	人文社會類(205)
哲學宗教類(14)	工程類(51)	法政類(26)	心理類(57)	數學類(10)	語言文學類(187)	隨選課程(27)

7. 磨課師 <https://moocs.moe.edu.tw/moocs/#/home> (登入方式：視連結出去的網站規定)

宗教哲學 (69)	自然科學 (145)	資訊工程 (123)	應用科學 (78)	商學管理 (123)
醫學 (77)	社會科學 (111)	史地遊憩 (24)	人文藝術 (153)	食品家政 (43)

8. 在家學 Codeing <https://code.org/>

登入方式： Facebook Google 或建立帳戶

9. 國立交通大學—開放教育推動中心 <http://ocw.nctu.edu.tw/course.php> (不需登入)

國立臺灣大學—開放式課程 <http://ocw.aca.ntu.edu.tw/ntu-ocw/> (不需登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開放式課程 <http://ocw.lib.ntnu.edu.tw/> (不需登入，部分需登入)

10. 臺灣通識網 <http://get.aca.ntu.edu.tw/getcdb/>

伍、各處室實施要點、法規及相關規定

一、教務處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4663A 號修正通過 113.08.11

第 1 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學習評量，應以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培養學生核心素養，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並作為教師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第 3 條

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

第 4 條

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學業成績評量，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兼顧科目認知、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其各科目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由學校定之。

前項多元評量，得採筆試、作業、口試、表演、實作、實驗、見習、參觀、報告、資料蒐集整理、鑑賞、晤談、實踐、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或檔案評量等方式辦理。

第 5 條

學業成績評量之科目，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之規定。

每一科目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修習一節或總修習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第 6 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其評量方式、成績採計及登錄，由學校定之。

第 7 條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總學分數。

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以該學年度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平均之。

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之；學生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應予補考者，其該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其該科目該學年各學期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計算，不得與該科目重修或補修後之成績平均計算。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第 8 條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 9 條

學生因其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或其他重大變故情形，學校認有調整前條所定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必要者，得擬具計畫，經各該特定科目教學研究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調整之，並妥為保存；其調整後之成績及格基準，不得低於四十分。

前項計畫之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適用調整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學生姓名、學號、年級、科別、班級與適用學期及學年。

二、學校已實施之多元評量執行策略及學生學習補救措施。

三、學生學習成就差異分析、學校學習評量調整方案及調整之必要性說明。

第 10 條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學校應予補

考：

一、及格基準分數為五十分至六十分者：四十分。

二、及格基準分數為四十分至四十九者：三十分。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學校每學期辦理補考，以一次為限。但學生因故不能參加補考，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其各學期成績仍應以該學期實得分數登錄。

第 11 條

學生於本法第四十二條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各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課程綱要規定應修習之部定及校訂必修科目，未修習者應補修。轉學、轉科（學程）學生並得就應修習之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以外科目，申請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及教學；每一學分之面授指導及教學節數，屬重修者，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不得少於六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安排學生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前項各款之實施時間、課程內容及實際授課節數，由學校定之。

重修、補修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第四條規定辦理。

第 12 條

學生依前條規定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者，依所定之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第 13 條

學生各該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期總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休學學生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者，準用前項規定。

第 14 條

學生各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年總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於學校規定日期前申請重讀；各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年總學分數，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

學生重讀前，各該學年度原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得申請列抵學分，並應於重讀學年之各學期開學日前提出。

二、經學校審查符合重讀時課程綱要之規定者，准予列抵學分；該科目成績以原已修習所得成績登錄。

學生重讀前，各該學年度原已修習而未取得學分之科目，或學生未依前項第一款規定申請列抵學分之科目，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不得列抵學分。

二、經再次修習，其科目成績以重讀後取得之實得分數登錄。但經學校審查符合重讀時課程綱要之規定者，其科目成績以原已修習所得成績，或重讀後取得之實得分數，擇優登錄。

學生重讀之學年所修習之科目，屬重讀前未曾修習，或原已修習而經學校審查未符合該重讀時課程綱要之規定者，該科目成績以重讀後取得之實得分數登錄。

學校為協助學生取得畢業應修學分數，應針對學生各學期學分取得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五項規定。

第 15 條

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支援系統，並依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進行分析，作為學期中實施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之依據，以輔導學生適性學習，發揮學生潛能；其實施基準及方式，由學校定之。

第 16 條

新生與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學校審查符合入學、轉入、轉科（學程）或復學時課程綱要之規定，或經測驗及格

者，得列抵學分，該科目成績，以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前項審查、測驗、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之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轉學、轉科（學程），經學校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列抵學分後，得免依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重讀；申請重讀者，學校得視該學生學習狀況與學校編班、班級人數等情形，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
- 二、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科（學程）。

學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借讀時，原學校應會同借讀學校審查借讀修習科目及學分；借讀期滿後，借讀學校應通知原學校依原學校之科目登錄其成績；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第 17 條

資賦優異學生得依身心發展狀況、學習需要及意願，向學校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其辦理方式，應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 17-1 條

學生代表我國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或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依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取得保送專科學校二年制就讀或保送、推薦升入大學就讀資格者，得就與其選訓或參賽項目（科目）所涉相關學術範疇之科目，向學校申請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

前項申請、審查基準、列抵學分之條件、成績登錄及其他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第 18 條

學生取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採認之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經學校審查符合採認時課程綱要之規定，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抵學分；該科目成績，以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外學校、國內外之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學習或修習課程，取得學習成就、教育訓練證明或科目成績學分，經學校審查符合採認時課程綱要之規定者，得列抵該科目學分及成績登錄。

學校辦理前二項學生學歷、成績證明、學習成就、教育訓練或成績學分之審查及赴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認定，應依相關法規規定為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審查、測驗、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之規定，由學校定之。

第 19 條

學校得與國內、外其他學校合作開設跨校選修之課程，或與國內、外大專校院合作開設預修課程或選修課程；其開設之課程，應納入學校課程計畫，並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

前項課程採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者，其課程實施與學業成績評量方式、學分採計、成績登錄及其他相關事項，由學校與合作之其他學校、大專校院協議後定之。

第 19-1 條

依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核定之偏遠地區學校，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教育資源需要協助學校，其部定必修或校訂必修科目無法聘任合格教師實施教學者，經各該主管機關同意後，得與國內其他學校合作開設數位遠距教學課程。

前項數位遠距教學課程，其課程實施與學業成績評量方式、學分採計、成績登錄及其他相關事項，由學校與合作之其他學校協議後定之。

第 19-2 條

學生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所在地區，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或其他重大變故時，學校得以數位遠距教學或其他適當方式實施教學，並辦理學習評量。

第 20 條

學生修習課程綱要所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彈性學習時間課程，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且於備查之學校課程計畫標註授予學分者，授予彈性學習時間學分：

- 一、所修讀者為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或補強性課程。
- 二、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
- 三、無第二十五條第一項所定缺課致成績零分之情形。

前項所得成績，得不登錄或以實得成績登錄。但不納入第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平均成績計算。

第 21 條

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
- 二、服務學習。
- 三、獎懲紀錄。
- 四、出缺席紀錄。

五、具體建議。

第 22 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前條第二項各款規定，參考各科目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

重修、補修學生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學生借讀期間之德行評量，由借讀學校依本辦法規定辦理；借讀期滿後，借讀學校應提供借讀學生德行評量項目紀錄予原學校登錄。

第 23 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學生之獎懲，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並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第 24 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生理假、身心調適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缺課未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為曠課。

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第 25 條

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但因學生或其家庭發生重大變故所請事假而缺課之節數，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通過後，得不納入計算。

學生缺課致影響課業時，學校應視其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第 26 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第 27 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修業期滿，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得向學校申請發給分段課程修業證明書。

第 28 條

學生重讀、轉學或復學時，因中央主管機關發布新課程綱要，致其適用之畢業條件已變更者，由學校從寬就變更前後畢業條件擇一適用，並進行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

第 29 條

學生學習評量之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 30 條

學校依本辦法規定，自行訂定之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 31 條

本辦法除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修正發布之條文，自一百十三年八月一日施行外，自發布日施行。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正通 113.08.29

第 1 條

本補充規定依據 113 年 8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4663A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訂定之。

第 2 條

本校學生除身心障礙學生、體育班另有相關法令補充規定外，其他學生辦理有關成績評量事項時，皆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第 3 條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第 4 條

修業年限以 3 年為原則，必要時得視學習情形調整修業年限，最多延長 2 年，此修業期限包括重讀、延修期間，但不包括休學。

第 5 條

學業成績評量分為「日常評量」和「定期評量」，其方式、計分標準等如下：

- 一、日常成績評量：佔 40%
- 二、期中成績評量：佔 30%（視科目學分數，每學期舉行 1~ 2 次）
- 三、期末成績評量：佔 30%

第 6 條

學生學業成績於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考試，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補行考試時間由教務處另訂之。

- 一、因公、病、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之補行考試科目，其成績按實得分數核計。
- 二、因事假、生理假之補行考試科目，其成績未達及格標準者依實得分數核計；超過及格標準者，依各項所訂最低及格分數登錄。
- 三、未完成請假手續者，雖完成補考，成績仍不予採計。

第 7 條

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補考以一次為限，補考範圍以全學期為原則；補考科目應由原授課教師或教學組另行安排命題。

第 8 條

學生各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年總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於學校規定日期前申請重讀；各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年總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及格科目之學分數，但不包括暑期開課重補修之學分數。

第 9 條

學生重修之成績，有關升學成績擷取與排序、校內外獎學金排序、及畢業成績排序，若該辦法有明文規定者，則依該辦法辦理，若該辦法未規定者則以原成績計算。

第 10 條

學生各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次一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或補修學分，其減修及補修方式如下：

- 一、學生減修之學分數，每學期不得超過該學期開設學分數的三分之一或減修 10 至 15 學分。
- 二、減修學分之科目應以選修科目為原則。
- 三、經學校輔導減修學分之學生，得由學校安排進行補救教學或指定適當場地進行自主學習，其出、缺席狀況列入學期德行考核項目。
- 四、減修之必修科目應於修業期限內完成補修。
- 五、補修學分科目之學科成績評量比照一般成績評量規定辦理。如經補修後成績評量結果仍不符合畢業規定者：

(一)已修畢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則發給修業證明書。

(二)未修畢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則發給成績證明書。

第 11 條

體育科目成績評量：

包含運動技能與體適能、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及體育常識等三項；其中運動技能與體適能佔學期成績 50%、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佔學期成績 25%、體育常識佔學期成績 25%。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運動技能與體適能成績評量，以定期或不定期評量方式實施：

(一)評量項目請參照教育部頒「高級中學課程標準」編定之教材內容實施。

(二)評分標準請參照教育部編「高中高職運動技能測驗手冊」並由臺北市立松山家商體育教學研

究會訂定。

二、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成績評量，以 80 分為基本分數，再就學生參加體育課、早操、課間操、課外運動、運動比賽及體育表演等出席紀錄以及學習態度、行為、紀律及服務精神等之表現增減其分數，其標準由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

三、體育常識成績之評量，可採筆試、口試、報告等方式評定，並於每學期結束前評量一次。

四、對於不適合隨班上課之學生，應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體育教學活動，其運動技能成績之評量標準，由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

五、對於身心障礙而不適合隨班上體育課之學生，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活動，其體育成績之評量標準，比照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方式辦理。

第 12 條

德行成績評量旨在培養學生修己善群之美德，其重點為肯定自己、珍惜生命、負責任、重榮譽、勤勉勵學、謙恭有禮、樂觀進取、誠實守信等。德行評量：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其項目如下：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與校內外特殊表現：考量學生之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班級服務、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二、服務學習：考量學生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三、獎懲紀錄。

四、出缺席紀錄。

五、具體建議。

學期末由導師綜合上述紀錄給予總結評量。

第 13 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及留校察看。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本條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依據本校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辦法辦理。

第 14 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身心調適假、生理假及喪假；相關請假規定、出缺席記錄依據本校學生出缺席處理要點辦理。

第 15 條

學生學期中獎懲功過相抵累計滿 2 大過或曠課滿 28 節，應召開個案輔導會議，持續追蹤輔導。

第 16 條

身心障礙學生之德行評量標準，依據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第 17 條

依教育部規定修業期滿，並符合下列條件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職業類科學生：

- (一) 應及格學分數至少 160 學分。
- (二) 部定科目及格率須達 85%。
- (三) 專業及實習(實務)科目至少修習 80 學分，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成績及格。
- (四) 承前款規定，60 學分中實習(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及格。
- (五)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

二、體育班學生：

- (一) 應及格學分數至少 150 學分。
- (二)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至少須 80%及格。
- (三) 部定必修體育專業科目至少須 85%及格。
- (四) 選修科目學分至少須 70%及格。
- (五)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

三、專技班學生：

- (一) 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50 學分。
- (二) 部定必修科目 5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及格。
- (三)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 80 學分及格，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50 學分以上及格。
- (四)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

四、身心障礙學生之畢業標準，依據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辦理。

第 18 條

依教育部規定修業期滿，學生已修畢 120 個畢業應修學分數，未能符合本法第 25 條相關畢業條件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修業期滿(包括重讀及不包括休學)未能畢業，應停止修業，符合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或成績證明書。

第 19 條

完成轉學程序之學生得向學校申請發給轉學或成績證明。

第 20 條

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對成績評量有疑義時，得向學校提出申請覆查，其程序由學校另訂之。

第 21 條

學校應於學期末將學生之學期成績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通知中應包括各項成績，並詳細記載學生獎懲、出缺席記錄。

第 22 條

學生對成績評量或獎懲處分，認為不當並損及個人權益，經行政程序處理仍無法解決者，得以書面向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學生父母或監護人得為學生之代理人提起申訴。

第 23 條

學校得依據本補充規定，訂定成績評量其他相關規定，提經學校學生事務會議審查通過後實施。

第 24 條

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修訂通過，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學務處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辦法

109 年 9 月 22 日行政會議通過

111 年 9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二)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5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41647 號函修訂臺北市各級學校推展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二、目的：

- (一)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落實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增進學生公民素養學習。
- (二) 培養學生多元價值觀，啟發人文關懷的精神。
- (三) 輔導學生認識生命意義、增進學生關懷社會及參與公共事務的熱忱。
- (四) 提供學生回饋學校、社區及社會的學習機會，落實五育均衡的全人教育。

三、實施內涵：

(一) 教育宣導

- 1. 將服務學習納入課程諮詢手冊、網站或其他文宣，利用各項集會加強教育宣導，讓全體師生均能充分了解服務學習之精神，倡導服務學習風氣。
- 2. 實施前得召開家長說明會、製發家長說明信、召開社區會議了解社區需求或藉由其他方式與家長及社區充分溝通，俾建立共識。
- 3. 建置服務學習資訊網頁，週知校內外服務學習資訊，供學生自行選擇參加。
- 4. 每學期登錄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學校服務學習數位平臺至少一筆課程或活動，分享服務學習課程活動資訊。

(二) 辦理形式

- 1. 本校規劃：由下列四種機制提供校內外公益服務、勞動服務、清潔服務及藝文活動服務等形式。
 - (1) 由本校課程規劃之服務活動。
 - (2) 由各行政處室提供之服務活動。
 - (3) 科級、校級幹部之服務活動。
 - (4) 由本校教師提供之服務活動。
- 2. 公家機關提供：
 - (1) 政府機關、文教機構提供之服務機會。如社區公益、慈善、環保、清潔活動及藝文活動等。
 - (2) 村里辦公室：里長、村里辦公室主辦之公益活動等。
- 3. 民間團體提供：政府立案之公私立社會公益團體、慈善機構所提供之服務機會。如社區公益、慈善、環保、清潔活動及藝文活動等。
- 4. 班級、社團自辦：本校班級或社團自行發起，經向學務處申請獲准，而參加或舉辦之非政治、商業、營利、報酬性之公共服務活動。

(三) 活動參與

- 1. 以學校鼓勵並兼顧學生自由選擇的方式推展。

2. 同學參與本校各處室主辦的服務活動前，須備妥家長同意書(附件 3)，向主辦處室申請參加。
3. 由班級或社團自行發起或課程內之服務學習活動，由申請代表填寫申請表(附件 1)，併同所有參與同學的家長同意書後，再向學務處申請。

(四) 認證登錄

1. 校內行政處室主辦之服務學習活動之認證(附件 2)，由承辦單位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
2. 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由服務之公家機關或立案之民間團體發給服務學習時數證明後(附件 3)，交至學務處訓育組進行覆核，方可給予時數認證與登錄。
3. 科級、校級幹部由承辦單位於每學期末前提供名單及時數至訓育組完成登錄，每學期服務時數上限為 8 小時，並核實登錄。
4. 班級或社團自行發起之服務學習活動，於活動完成後將成果報告(附件 1)交至訓育組完成時數認證與登錄。
5. 寒暑假期間的服務學習時數登錄在下一學期。
6.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班級分工範疇內之工作及公差服務屬於「職務」，不予核發服務時數。

四、服務學習時數：

高一、高二學生每學期至少修習八小時，高三學生得自由修習。

五、辦理時間：

- (一) 彈性學習課程時間。
- (二) 團體活動時間：班級活動、班會、週會、社團。
- (三) 假日或課後。
- (四) 其他適當時間：需活動前一週事先填寫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經核准後方可實施。

六、獎勵：

服務學習優良評選每學年辦理一次，請同學、班級、科級、校級團隊或社團於每學年 6 月中填寫報名表(附件 5)與成果內容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成果內容包括服務學習方案名稱、實施過程、實施成效、省思及其他(服務學習的照片、相關成果檔案、學習單 及評量表等相關資料)，送件格式以 A4 裝訂成冊。學務處遴聘 3 位評審委員，評選出高一高二各年級特優 1 名，優良 3 名，頒予獎狀、記小功一支，並於公開場合表揚。

七、本實施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服儀穿著規定

110 年 1 月 8 日 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修訂

110 年 2 月 19 日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

110 年 7 月 1 日 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修訂

110 年 7 月 2 日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

112 年 12 月 29 日 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修訂

113 年 1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

一、依據：

- (一) 教育局 94 年 8 月 17 日北市教中字第 09435890300 號函規定。
- (二) 教育局 109 年 8 月 6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72541 號函規定。
- (三) 教育局 112 年 9 月 8 日北市教學字第 11230791081 號函規定。
- (四) 參酌本校現況辦理。

二、服裝穿著規定：

(一) 上衣、褲子、裙子：

1. 本校制式服裝分為學校制服及學校運動服（以下簡稱制服、運動服）。
 - (1) 制服：包括長短袖白襯衫、黑色長褲、黑色百褶裙、制服外套、黑色毛衣背心。
 - (2) 運動服：長短袖運動服、長短運動褲、運動外套。
2. 服裝穿著需要各班統一之時機：
 - (1) 公開集會：含朝會、晚會、週會、開學典禮、校慶、休業式等。
 - (2) 特殊活動：含運動會、校外參訪、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
 - (3) 體育課：須穿著運動服以維護運動安全。
3. 服裝穿著之彈性：
 - (1) 松商帽 T 及大學 T：印有 SSVS 字樣之帽 T 及大學 T，若無繡學號者，不可單獨穿著，穿著時須搭配制服外套或運動外套以利識別，如參加各式集會則須搭配學校外套。
 - (2) 科服：經服儀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可經科主任申請，於科內活動時間穿著。
 - (3) 除前項所律定之時機外，其餘時間同學可衡量體感及氣溫就本校制式服裝混搭穿著。但不可將制式服裝與便服混合穿著(備註:科服、班服不屬制式服裝)。
 - (4) 假日到校、返校日、考試期間需著本校制式服裝；重要集會或活動(如打靶等)仍應遵守學校統一規定穿著。
 - (5) 學生如因天氣寒冷，可在學校校服內、外加穿個人保暖衣物(如厚外套、帽 T、毛線衣等)。
4. 上衣、外套及毛衣背心均應於規定位置繡學號。
5. 著裙子時，長度不得超過膝蓋上下緣 5 公分。
6. 長褲材質式樣應符合學校規定。
7. 穿著制服白襯衫及運動服上衣，除第一鈕釦及尾釦可不扣外，其餘扣子皆要扣齊。
8. 著外套（含運動服）時，於重大集會(朝會、週會、校慶、外賓參訪等)時拉鍊須拉至外

套二分之一以上。

9. 不著外套時，V字領繡有校徽及學號之黑色毛衣背心，可穿著於白色上衣或運動服上衣外。
10. 服儀穿著須保持整潔，內著衣物應紮好不得外露，不可穿著汗衫、拖鞋，衣服不得置放肩膀或綁在腰際。

(二) 鞋襪：

1. 不可穿著涼鞋、拖鞋、長短筒靴子。
2. 皮鞋、運動鞋樣式以單純素面為原則，短統、半統、短跟(不超過3公分)之鞋，雨天時可穿著雨鞋。
3. 學生以穿著黑白素面襪子為原則，但不可不穿著襪子。

(三) 書(背)包：

1. 學生一律用制式書(背)包，如不敷使用時得加背自用素色背包。
2. 書(背)包必須保持完整清潔(佩掛紀念徽章不得遮蔽校名及校徽)，不得任意變形及成鬚鬚狀。
3. 書(背)包必須有校徽，且不得為活動式。

(四) 服儀檢查時機：

1. 每日進出校園時。
2. 平時。

(五) 其他：

1. 不得配戴任何飾物(戒指、項鍊、手環、鼻環等)、不得化妝(含有色護唇膏)、不得蓄留長指甲及塗指甲油、不得配戴墨鏡。
2. 因個人特殊需求(如宗教信仰配戴之飾物)，可由家長提出申請並至生輔組填寫「服裝特別穿著申請表」經申請核可後即可穿著或配戴。

三、未符合「學校服儀穿著規定」經師長每糾舉乙次或服儀糾察隊登記累計每達3次(含，實施書面自省以輔導改善。

四、本規定經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決議陳校長核可，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要點

106.02.09 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06.29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06.28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6.3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教育部 103.08.01 令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2 條規定。

二、本校學生因故無法到校或參與教學活動時，悉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三、假別區分：公假、病假(生理假)、事假、喪假、產假、育嬰假等六種。

四、請假手續：

(一) 病假(含生理假)：

1. 在校：如在校發生傷病事故，應先至本校健康中心就醫，如須外出就醫者，應持健康中心所開具之證明文件向導師報告，再向生活輔導組（或教官室）辦妥外出手續後始可離校，並於隔日到校辦理請假；如僅需在健康中心休息者，一節課內得於事後持健康中心證明辦理請假，如超出兩節(含)，則需以填寫假卡完成請假。
2. 在家：如在家（或未到校之前）發生傷病，不能來校時，必需由家長（或當事學生）當天以電話通知學校，隔日到校辦理請假。
3. 生理假每月以一天為限。
4. 凡請病假者，必須檢附足夠之證明文件（如醫師、家長證明等）始予核准，一天(含)以內得以家長證明為佐證；兩日(含)需提供就醫紀錄為佐證；兩日(不含)以上需以醫院診斷證明為佐證。
5. 准假權限：
 - (1)兩日(含)以內：經導師及輔導教官簽章後，由生活輔導組核准。
 - (2)兩日以上六日以下：經導師、輔導教官及生活輔導組簽章後，由學務主任核准。
 - (3)七日(含)以上：經導師、輔導教官、生活輔導組及學務主任簽章後，呈校長核准。
4. 補請假：必須在來校後五日內為之，凡未在規定期限內辦理補假手續者，得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核予處份後始准予補請假，逾七天則不予補假。

(二) 事假：

1. 原則上必須事先請准假，如因偶發之重大事故不能事先請假時，可由家長（或當事學生）於當日先以電話通知學校，事後到校辦理請假。
2. 請假時需備妥相關證明，以利審查作業。
2. 准假權限及補請假之規定同病假。

(三) 喪假：

1. 直系血親之喪，始准喪假。
2. 原則上必須事先准假，如情況特殊無法事先請假時，可由家長（或當事學生）於當日先以電話通知學校，事後到校辦請假。
3. 父母之喪准七日之喪假外，祖父母、外祖父母、兄弟姐妹之喪准予三日內之喪假，超過時限部份則依事假論。
4. 准假權限及補請假規定同病假。

(四) 公假：

1. 凡學期內之長期公假者，由指導老師填具長期公假申請單，經導師簽章後逐級呈請核准。
2. 校內臨（短）時性之公假，由指導老師填具公假申請單，經導師簽章後，送生活輔導組依權責准假。
3. 個人校外公假需檢附奉核公文，同一般請假手續辦理；團體校外公假，統一由承辦單位提供奉核公文及名冊，送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進行公假登錄。
4. 准假權限：一日內由生活輔導組長核准，一日以上四日以內由學務主任核准，四日（不含）以上呈請校長核准。

（五）產假：

1. 包含產前假、娩假、流產假。
2. 產前假：因懷孕者，於分娩前可請產前假 8 日，得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
3. 娩假：自分娩日起，可請假 42 日為限（含例假日），應一次請畢。
4. 流產假：因懷孕滿 5 個月以上流產者，可請流產假 42 日；懷孕 3 個月以上未滿 5 個月流產者，可請流產假 21 日；懷孕未滿 3 個月流產者，可請流產假 14 日；但均須一次請畢。
5. 准假權限同病假。

（六）育嬰假：

1. 於子女滿 3 歲前，可申請育嬰假。
2. 准假權限同病假。

五、考試期間請假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請假者必須檢附足夠之證明文件（病假須檢附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之醫師診斷證明；事假須有影響個人或親人生命財產之重大事由），填具請假單後送導師及輔導教官簽章後，送生活輔導組長處依權責准假。
- （二）經准假後持准假單向教務處登記，始准予依規定辦理補考。
- （三）凡未依規定辦妥請假者，除以曠課論外，並知會教務處不予補考。

六、週、朝會及臨時集會請假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凡因故不能參加週、朝會及各項臨時集會者，必須經過導師及輔導教官許可，並於事前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如導師及輔導教官尚未到校，可先向生活輔導組報備，爾後再辦理請假手續）。
- （二）凡未參加朝會而又未依規定辦理請假者，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處理。
- （三）週會及各項臨時集會無故缺席者，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處理。
- （四）無故不參加返校日、開學典禮、休業式及其他重要集會者，視情節輕重，依學生獎懲辦法規定處分，如屢犯不改得加重處分。

七、請假學生假期已滿或未滿已到校上課者，應向導師及輔導教官報告，並通知生活輔導組，予以註銷未使用之假期。

八、上課期間或中午午休期間外出者，應至生活輔導組（或教官室）辦妥外出手續始准外出，並依上列各有關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凡未依規定而私自外出者，依不假外出之規定處分，屢犯不改者，得加重處分。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規定

109.01.16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2.19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01.2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06.3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06.28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要點依「教育部訂頒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1 條規定」、「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高級中學成績考查辦法」、「高級中學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規定、暨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訂定之。

二、本校學生之獎懲除依有關規定辦理外，悉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三、學生之獎懲應審酌下列情形，以為獎懲輕重之參考：

- (一) 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 (二) 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 (三) 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四) 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 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 行為後之態度。

四、學生之獎勵與懲罰，分下列各項：

- (一) 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大功及其他獎勵。
- (二) 懲罰：分為警告、小過、大過。

五、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嘉獎：

- (一) 服裝儀容符合「學校服儀穿著規定」，足為彰顯校譽、同學模範者。
- (二) 禮節週到足為同學模範者。
- (三) 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
- (四) 拾物不昧，其價值輕微者。
- (五) 服務勤盡職者。
- (六) 主動、熱心為服務者。
- (七) 體育運動時表現運動道德、團隊精神者。
- (八) 愛護公物有具體事蹟者。
- (九) 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
- (十) 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
- (十一) 團體活動確有成績表現者。
- (十二) 對同學合作互助者。
- (十三) 值週、值日盡職者。
- (十四) 領導同學為團體服務者。
- (十五) 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活動表現優良者。
- (十六) 社團活動表現良好者。
- (十七) 生活週記書寫認真者。
- (十八) 參加校內比賽成績優良者。
- (十九) 其他優良行為合於記嘉獎者。

六、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小功：

- (一) 行為誠正，足以表現校風有具體事實者。
- (二) 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活動，發揮團隊精神，因而增進校譽者。
- (三) 服務勤特別盡職者。
- (四) 見義勇為能保全團體或同學利益者。
- (五) 敬老扶幼有顯著之事實表現者。
- (六) 檢舉弊害經查明屬實者。
- (七) 拾物不昧其價值貴重者。
- (八) 擔任各級幹部負責盡職表現優異者。
- (九) 維護物增進團體利益者。
- (十) 倡導正當社團或課餘活動成績優良者。
- (十一) 熱心公共服務能增進團體利益者。
- (十二) 參加各種服務成績優良者。
- (十三) 維護團體秩序表現良好者。
- (十四) 其他優良行為合於記小功者。

七、有下列事蹟經簽請校長核定者記大功：

- (一) 提供優良建議，並能率先力行，增進校譽者。
- (二) 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比賽成績特優者。
- (三) 檢舉重大弊害，因而未造成不良後果，經查明屬實者。
- (四) 拾物不昧，其價值特別貴重者。
- (五) 長期表現孝敬父母，尊敬師長，友愛兄弟姊妹，有具體事蹟者。
- (六) 經常幫助別人，而為善不欲人知，經被發現查明情節確實直得表揚者。
- (七) 有特殊義勇行為，並獲得優良之表揚者。
- (八) 有特殊優良行為，足為全校之模範者。
- (九) 愛護學校或同學確有特殊事實表現，因而增進校譽者。
- (十) 參加各種服務表現特優者。
- (十一) 其他優良行為合於記大功者。

八、有第七條各項事蹟之一而情節特殊者，予特別獎勵（開表揚、頒發獎狀或獎金）。

九、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記警告：

- (一) 對師長、行政人員及蒞校外賓禮貌不週，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
- (二) 不按時繳週記、應繳交表件或公物等，經勸導或催交仍無效者。
- (三) 言語粗俗不雅或涉人身攻擊，經勸導仍未改正者。
- (四) 拾物不送招領，欲據為己有。
- (五) 未經當事人允許同意，擅自偷閱他人隱私權情節輕微，經查證屬實者。
- (六) 未依本校「學生請假要點」規定於期限內完成請假者。
- (七) 破壞公物經查證屬輕微者。
- (八) 無故不服從班級幹部善意勸告影響班級秩序或作息，經查證屬實者。
- (九) 參加公眾服務(含內外勤交通隊、典禮服務隊、衛生糾察隊、衛生檢查員、學生會、社聯會、班級幹部等)或學生團體活動無故未到、中途離席或言行影響他人權益或工作之進行，經勸告仍不改正者。
- (十) 破壞環境衛生經查證屬實，情節輕微者。
- (十一) 擔任掃除工作不盡職，或影響其它班級掃除工作(如球類活動、破壞其它班級環境等)，無故未到、中途離席或言行影響他人權益或工作之進行，經查證屬實者。

(十二)午休吵鬧影響班級秩序及他人作息經勸告仍不改正者。

(十三)未向學校申請許可使用或未向處(室)報准，無故佔用或違規使用電梯，經查證屬實者。

(十四)上課期間從事下列事項，經勸導仍未改正者：

1. 閱讀與上課無關書籍。

2. 不遵守上課秩序(含睡覺)。

3. 未能配合隨堂練習或實作。

4. 未攜帶課本及教具。

5. 未經師長同意或非課程需要使用通訊器具(包含午休)。

(十五)學生從事未經申請核可之活動，導致妨害團體整潔、公共衛生、公眾利益或其他脫序行為，情節輕微者。

(十六)干擾公共秩序安寧，情節輕微者。

(十七)違規定使用電器或烹煮器材者。

(十八)未於期限內完成站立反省者。

(十九)代表班級報名參加校內團體競賽，因個人因素缺席，致使團隊成績扣分或影響團隊參賽權益者。

(二十)違反本校學生外訂餐食管理辦法之規定。

十、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記小過：

(一)欺騙行為經查證屬實，情節輕微者。

(二)故意毀損物、撕毀學校布告或浪費家資源(含用水、用電)經查證屬嚴重者。

(三)違犯試場規則經查證屬實，情節輕微者(依教務處頒佈之試場規則)。

(四)攜帶，或閱讀不正當或有礙青少年身心發展之書刊、圖片、錄音帶、錄影帶或光碟，經查證屬實者。

(五)未完成外出手續，擅自離校，經查證屬實者。

(六)無正當理由或未經報備核准不參加集會(始(結)業式、校慶開(閉)幕式、畢業典禮、返校日、放學集合等)者。

(七)上、放學期間違反交通規則，經查證屬實情節屬輕微者。

(八)無故不服從班級幹部或學校各糾察隊勸告且態度惡劣影響班級秩序或作息，經查證仍不改正者。

(九)不按規定進出校區者(含翻越圍牆)經查證屬實者。

(十)在校期間玩牌、下棋，經查證後具有賭博行為者。

(十一)參加公勤服務(含內外勤交通隊、典禮服務隊、衛生糾察隊、衛生檢查員、學生會、社聯會、班級幹部等)或團體活動未遵守規範，經勸告仍不改正，情節較嚴重者。

(十二)上課期間無正當理由或未向師長報備核准，在校內遊蕩、規避上課(含體育課未在老師指定場所上課)，經勸導仍未改正者。

(十三)校內外吸菸行為(含電子菸)經他人(師長、民眾、學生及學生校外會聯巡)通報舉證、縣市警察局、衛生局來函舉報及學校實施菸測查獲屬實，行為屬初犯者。

(十四)以言語或文字藉由任何形式侵害他人名譽，屢勸不聽者。

(十五)違反性別平等，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具體事實，情節較輕微者。

(十六)攜帶香菸、電子菸、酒、檳榔等到校者。

(十七)非經教職人員同意，隨意進入異性廁所。

(十八)學生從事未經申請核可之活動，導致妨害團體整潔、公共衛生、公眾利益或其他脫

序行為，情節嚴重者。

(十九) 干擾公共秩序安寧經勸導仍未改正，情節較重者。

(二十) 代表學校報名參加校外團體競賽，因個人因素缺席，致使團隊成績扣分或影響團隊參賽權益者。

十一、下列情事之一，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簽請校長核定，予以記大過處分：

(一) 欺侮、毆打同學，經查證屬實者。

(二) 以言語、文字汙辱或藐視師長，經查證屬實者。

(三) 未經當事人同意，強行借用、偷、搶他人財物，經查證屬實者。

(四) 無照駕駛車輛或騎乘機車（含騎乘機車雙載）經查證屬實者。

(五) 有威脅、恐嚇、勒索行為經查證屬實者。

(六) 違犯試場規則經查證屬實，情節嚴重者（依教務處頒佈之試場規則）。

(七) 竊盜行為經查證屬實情節嚴重者。

(八) 冒用或偽造文書、印章及塗改點名單、請假單或其他文件經查證屬實者。

(九) 攜帶，或閱讀不正當或有礙青少年身心發展之書刊、圖片、錄音帶、錄影帶或光碟，經查證屬再犯或屢勸不聽者。

(十) 飲酒、賭博行為嚴重、嚼檳榔、吸食或注射違禁品者。（含攜帶管制性武器等至校，經查證有供應他人使用或影響校園安全顧慮之虞情形）

(十一) 出入禁止 18 歲以下進入或不正當之場所，為他人（師長、民眾、學生及學生校外會聯巡、縣市警察局、電子及平面媒體）通報舉證或查獲屬實者。

(十二) 聚眾滋事（含唆使本、外校學生或校外人士毆打同學），或有影響校園及學生安全顧慮者。

(十三) 校內外吸菸行為（含電子菸）經他人（師長、民眾、學生及學生校外會聯巡）通報舉證、縣市警察局、衛生局來函舉報及學校實施菸測查獲屬實，行為屬再犯或屢勸不聽者。

(十四) 校內、外在網際網路發表不正當之文字、言語侵害或攻訐他人身心及名譽，經查證屬實者。

(十五) 違反性別平等，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具體事實，情節較嚴重者。

(十六) 干擾公共秩序安寧經勸導仍未改正，情節重大者。

十二、學生違規情節重大者，經處以本規定第九至十一條難予導正，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議決後，得交由其監護權人帶回管教（3 至 5 日）、或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交少年輔導單位輔導、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處置。但情況緊迫，不在此限。

十三、其他適當措施：學生因行為失當而超出本辦法規定以外者，得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將審議結果簽請校長特別處理之。

十四、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 嘉獎及小功之獎勵，由有關教職員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經學務處主任核定。

(二) 大功之獎勵依前述流程辦理完成後，經校長核定。

(三) 警告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學務處主任核定。但會簽過程中當事人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四) 大過以上或有爭議之獎懲事項，應提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

(五) 為懲處建議前，應予學生陳述與申辯之機會。懲處之決定，應以書面（獎懲通知書）記

載懲處事實、理由及依據，並附記救濟方法、期間及受理機關等事項，函知當事人。

惟重大之懲處，必要時得函請其監護人配合輔導事宜。

十五、學生或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次日起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十六、學生休學期間，獎懲紀錄仍累計核算。但對等之獎懲紀錄得予相抵，轉學離校時獎懲均註銷。

十七、學校之獎懲均應列舉事實於每核予小過(含)以上或警告累計每達9次時，通知其家長，並於學期末時，將獎懲紀錄載入學生學期成績通知書。

十八、為鼓勵學生改過遷善，培養奮發向上之精神，改過銷過處理原則另訂之。

十九、本辦法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懲罰存記暨改過銷過要點

97.08.28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9.02.22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9.1 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2.15 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5.10 學生獎懲會議修正通過
111.6.10 學生獎懲會議修正通過

一、目的：為發揮教育愛心，鼓勵學生改過自新，敦品勵學，奮發向上。依本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第十九項之規定，訂定本實施要點。

二、懲罰存記辦理原則：

- (一)受理對象：凡初犯學生獎懲規定大過(不含)以下處份之學生，確有悔悟及改過自新之誠意者。
- (二)申請人：由該學生本人或家長向導師提出申請。
- (三)申請時間：於懲罰資訊登錄於學生資訊系統之次日起一個月內。

三、改過銷過辦理原則：

- (一)受理對象：凡核定懲罰學生，經考察確有悔悟及改過自新，積極向上之意願者。
- (二)申請人：學生本人。
- (三)申請時間：懲罰事實核定後；考察期間逾越該學期時則不得申請。

四、懲罰存記作業程序：

(一)作業流程：

- 1.申請：由申請人(或導師)向生輔組領取及填妥申請表(附件1)，經學生家長簽證後，依序完成簽章始完成申請作業。
- 2.考核：學生於考核期內完成考核並檢附考核表(附件2)，再依序完成簽證作業後始完成懲罰存記作業。

(二)考核期間：

- 1.警告：一次為1月(二次為2月…依此類推)。
- 2.小過：一次為2個月(二次為4個月…依此類推)。

(三)其它說明：

- 1.如因違反性別平等事件、違反法規、涉及打架鬥毆事件、損害校譽等情事者，不具申請之資格。
- 2.申請存記考核期間再犯警告以上處分者，除依規定處分外並取消存記申請，併案登錄。

五、改過銷過作業程序：

(一)申請作業：

- 1.警告：由申請人於校務行政系統上申請後，下載並列印銷過單(如附件3)，完成銷過服務時數後並檢附佐證(考核時數表如附件5)後，經家長簽證後，依序完成簽章始完成改(銷)過作業。
- 2.小過(含)以上處分：由申請人校務行政系統上申請後，下載並列印銷過單經家長簽證後，依序完成簽章始完成申請；後續完成考核時數後並檢附佐證，再依序完成簽證作業後始完成改(銷)過作業。

(二)考核期間：

1. 警告：無考核期限限制。
2. 小過：一次為 1 個月(二次為 2 個月…依此類推)。
3. 大過：一次為 3 個月(二次為 6 個月…依此類推)。
4. 凡參與寒暑假專案改過銷過者，考核期移至開學後始計算之。

(三)考核時數：

1. 每警告 1 次為 2 小時，2 次為 4 小時…依此類推。
2. 每小過 1 次為 6 小時，2 次為 12 小時…依此類推。
3. 每大過 1 次為 18 小時，2 次為 36 小時…依此類推。

(四)其它說明：

1. 如因違反性別平等事件、涉及打架鬥毆事件，不具申請之資格。
2. 於改(銷)過考核期間再犯小過(含)以上處分者，除依規定處分外並重新計算考核期及考核時數。
3. 申請懲罰改銷過得以功過相抵之方式實施。

六、考核處理方式：

- (一)申請人於考核期間，得以導師、科主任與非行政職教師之輔導考核(考核時數之 1/2 為上限)、假日生活輔導、各行政處室服務認證等核予其「考核時數」。
- (二)各處室公服銷過專案，須由各處室組長(含)以上申請，副知學務處生輔組，並經校長核定後始具效力(如附件 6)。
- (三)各行政處室之服務認證需有承辦單位及承辦人簽章方具效力。
- (四)得以行政處室核發之相對應服務證明進行改(銷)過，需註明核予銷過類別及數量，唯不得以「前功抵後過」方式實施。

七、「假日生活輔導」實施方式：

- (一)實施時間：於學期內擇週六或週日上午 08:30~11:30，共計 3 小時(每學期公告日期)。
- (二)開放申請時間：每週一至週四中午 12:00-12:30 至教官室申請當週假日生活輔導，每次以 40 人為限。(申請表如附件 7)
- (三)實施地點：上午 08:30 前至教官室完成報到後，經服儀檢查合格後，分配至各場地實施。
- (四)申請參加者其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不予實施：
 1. 未事先完成登記。
 2. 未繳交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8)。
 3. 遲到(超過 08:30)。
 4. 服裝儀容不符本校服儀規定。
- (五)申請參加者其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記警告 1 次：
 1. 無故未到(當日生病須請家長致電請假)。
 2. 參加輔導時中途藉故離開。
 3. 考核期間態度不積極。
- (六)當學期累計 3 次無故未到(含請假)或因考核期間態度不積極者，當學期不得再申請。

八、本要點經學生獎懲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懲罰存記申請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班 級		學 號		姓 名	
懲處事由		懲處類別		家長簽章	
懲 罰 存 記 申 請 說 明					
請說明事發原因及事後感想。					
導師說明：					
備 註	一、初犯校規學生於懲處未公佈前，由學生本人或家長向導師提出申請。 二、考核期間內（一次警告為1月，一次小過為2個月）未再犯警告以上處分者，始得註銷存記之懲處紀錄。 三、申請存記考核期間再犯警告以上處分者，除依規定處分外並將已存記事實併案公佈登錄。				
導 師		輔 導 師	（警告免會）	輔 導 官	
科 主 任		輔 導 任	（警告免會）	主 任 官	
生 輔 組 長	考核期：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止	學 務 任 主		校 長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懲罰存記考核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班 級		學 號		姓 名	
懲處事由		懲處類別		家長簽章	
懲 罰 存 記 考 核 意 見					
存記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考核意見	導師	☐ 同意懲罰存記 ☐ 不同意懲罰存記 說明：			
	科主任	☐ 同意懲罰存記 ☐ 不同意懲罰存記 說明：			
	輔導室	輔導教師/輔導主任(警告免會) ☐ 同意懲罰存記 ☐ 不同意懲罰存記 說明：			
	教官室	輔導教官/主任教官 ☐ 同意懲罰存記 ☐ 不同意懲罰存記 說明：			
	學務處	生輔組長 ☐ 同意懲罰存記 ☐ 不同意懲罰存記 說明：			
學務主任			校 長		

松山家商學生【公共服務銷過】申請暨執行紀錄表						
單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處分日期		處分種類		銷過規定		
處分事由						
公共服務紀錄				申請日期		
日期		服務內容		服務時數		考核單位
						考核師長 認證簽章
						備考
審核	家長			輔導老師		生輔組長
	導師			輔導教官		學務主任
註銷	已完成，可註銷			無法註銷		
	☐ 警告 次 ☐ 小過 次			原因：		
注意事項		1. 每一警告銷過服務時數為 2 小時，兩次為 4 小時，以此類推。 2. 每一次的銷過服務時數不少於 30 分鐘為原則 3. 警告核章流程：家長-導師-輔導教官-交至學務處進行後續流程。 4. 警告：不須考核期，完成銷過服務時數及師長簽章後繳交即可。 5. 每一小過考核期一個月；每一大過考核期三個月。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學生懲罰存記暨改過銷過輔導考核認證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銷過事由：

次數	輔導考核日期	輔導考核時數	輔導考核單位	輔導考核 認證簽章	備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填表說明：

- 1、未先申請核定者，本輔導考核認證表已紀錄之次數無效。
- 2、每張輔導考核認證表，僅能銷單一事項處分，不可同時銷不同事項處分。
- 3、考核期間：單一次處份小過乙次為乙個月、小過兩次為兩個月、大過乙次為三個月。
- 4、考核時數：單一次處份小過乙次為 6 小時、小過兩次為 12 小時、大過乙次為 18 小時。
- 5、輔導考核方式：含勞服、假日愛校服務或其他具輔導改過向善成效之方式。
- 6、每次輔導考核，時間以不少於 30 分鐘為原則。
- 7、各項佐證資料請於完成申請後再行檢附，如於遺失請自行負責。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臺北市松山家商○○處「○○○○」時數登記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日期	時數	簽章	備註

說明：

1. 本表僅供各處室核予考核時數使用。
2. 使用本表請註記核發處室及活動名稱，並加蓋承辦人戳章方具效力。
3. 本表可依實際狀況由各處室自行適度修正。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各處室專案辦理學生行善銷過申請表

申請處室						
承辦人員		分機號碼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服務類型	☐ 整潔打掃 ☐ 其他 _____					
需求人數	學生共 _____ 員					
公服條格式樣本						
班級	學號	姓名	工作項目	銷過項目	承辦單位	承辦人員 簽章
				☐ 警告 次		
				☐ 小過 次		
				☐ 大過 次		
處室承辦人員		生輔組長			校長	
處室主任		學務主任				

<<本表格可視狀況延伸>>

【備考】

1. 考核時數參考：每警告 1 次 2 小時；每小過 1 次 6 小時；每大過 1 次 18 小時…依此類推。
2. 本申請表至遲須於活動前三天核定完成，影本擲交生輔組備查；若有活動計畫請附簽呈影本以茲證明。
3. 如以影本作為證明使用時，請加蓋承辦人戳章，方具效力。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假日生活輔導」申請表

輔導日期： 年 月 日（星期六/日）08：30-11：30

項次	班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項次	班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1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注意事項：

- 一、實施時間：每週六或週日上午 08:30~11:30，共計 3 小時（每學期公告日期）。
- 二、實施地點：上午 08:30 前至教官室完成報到後，經服儀檢查合格者，分配至各場地實施。
- 三、開放申請時間：每週一至週四中午 12:00-12:30 至教官室申請當週假日生活輔導，每次以 40 人為限。
- 四、申請參加者其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不予實施：
1. 未依規定繳交家長同意書。
 2. 遲到（超過 08:30）。
 3. 服裝儀容不符本校服儀規定。
 4. 未經申請者。
- 五、申請參加者其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記警告 1 次：
1. 無故未到（當日生病須請家長致電請假）。
 2. 參加輔導時中途藉故離開。
 3. 勞動服務時態度不積極。
- 六、當學期累計 3 次無故未到（含請假）者或因勞動服務態度不積極者，當學期不得再申請。

家長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為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學校將舉辦假日生活輔導活動，希冀透過學校多元化活動規劃，以及「多元學習」、「適性發展」之課程設計，以正向的興趣培養代替處分，以期與家長共同為孩子的未來攜手合作努力。

活動名稱：假日生活輔導

申請時間：每週一至週四中午 12:00-12:30 至教官室申請，每次以 40 人為限。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六/日)0830-1130

活動內容：1. 環境教育課程-校園環境維護
2. 心靈成長課程-精選文章閱讀分享，心得交流與寫作

授課老師：值班教官

意願調查回函請於星期五 13:00 時前經家長、導師簽名後，繳交至教官室。

意願調查回函

敝子女（姓名） ☐ 願意參加 ☐ 不願意參加 學校此次活動，並配合課程安排。

我亦知悉（姓名）目前已累積滿 警告 小過 大過，若畢業之前未能銷至三大過以下，依規定將無法核發畢業證書之情形。

班級： 學號：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導師簽名：_____

意願調查回函請於星期五 13:00 時前經家長、導師簽名後，繳交至教官室。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

111.8.29 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112.1.19 期末校務會議通過

112.6.30 期末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一)教育部 103 年 11 月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

(二)111 年 3 月 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A 號函之規定。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3 月 29 日臺教國署學字 1110034528 號函辦理「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之規定。

(四)111 年 6 月 13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58060 號訂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補充規定。

二、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其成長生理需求，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並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學校安全等因素訂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三、依據總綱之規定，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詳如附件一)。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早自習、朝會、午餐、午休、環境清掃等規劃如下：

(一)環境清掃：每週一到週四 15:00~15:15、每週五 12:35~13:05 各班級視掃區狀況進行環境維護。

(二)週會(依行事曆排訂)：星期五 13:10-16:05 實施。

(三)午餐：12：00-12：35。

(四)午休：12：35-13：05 以寧靜午休為原則，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

四、學生每日在校作息時間，如因班級經營、課後社團活動、學校重要活動、學生課業輔導、晚自習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五、為維護學生在校安全，學生請於上午 7:20 後到校並於下午 18:20 前離校，本校值勤人員將依規定時間進行校園淨空，其他依規定申請留校、晚自習之學生，請準時於特定地點就位。

六、學校實施課業輔導，應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七、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席紀錄；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並視學生學習情節，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08:10~09:00	第一節課程	第一節課程	第一節課程	第一節課程	第一節課程
09:00~09:10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09:10~10:00	第二節課程	第二節課程	第二節課程	第二節課程	第二節課程
10:00~10:10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10:10~11:00	第三節課程	第三節課程	第三節課程	第三節課程	第三節課程
11:00~11:10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11:10~12:00	第四節課程	第四節課程	第四節課程	第四節課程	第四節課程
12:00~12:35	午餐	午餐	午餐	午餐	午餐
12:35~13:05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環境清掃
13:05~13:10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13:10~14:00	第五節課程	第五節課程	第五節課程	第五節課程	週會/社團課程
14:00~14:10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下課時間
14:10~15:00	第六節課程	第六節課程	第六節課程	第六節課程	週會/社團課程
15:00~15:15	環境清掃	環境清掃	環境清掃	環境清掃	下課時間
15:15~16:05	第七節課程	第七節課程	第七節課程	第七節課程	週會/社團課程
16:10~18:00	學生課業輔導/ 班級經營/課後 社團活動/學校 重要活動	學生課業輔導/ 班級經營/課後 社團活動/學校 重要活動	學生課業輔導/ 班級經營/課後 社團活動/學校 重要活動	學生課業輔導/ 班級經營/課後 社團活動/學校 重要活動	學生課業輔導/ 班級經營/課後 社團活動/學校 重要活動

註:環境清掃、午餐與午休時間，不開放使用活動中心。

陸、學校資訊

一、學校行事曆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 期						重大活動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圖書館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預備	8	18	19	20	21	22	23	24					
1	8	25	26	27	28	29	30	31	29/校務會議(08:30-10:30) 合作社社員大會 (10:30-10:45) 教務會議(10:45-12:00) 各科教學研究會議 (12:00-14:00) 30/註冊、開學、正式上課。 (教)領書(上午-班級隨廣播依 序到演講廳、交誼廳領取)。 (學)開學典禮(08:10-08:50) 領書及打掃(08:50-12:00) 下午正式上課。	29/(特)特殊學生概況說明暨「臺北市融合教育校園-特教學生嚴重情緒行為問題處理指引」宣導(教務會議) 30/(註)班長幹部訓練(10:00 自修教室) (教)學藝股長幹部訓練(10:00 視聽中心) (說)資訊股長幹部訓練(12:00 演講廳)	30/(訓)開學典禮(08:10-08:50) (衛)領書及打掃(08:50-12:00) (衛)正副服務股長幹部訓練(12:20 視聽中心) (訓)近代幹部訓練(12:30 社團練習室) (生)正副班長幹部訓練(12:30 活動中心) 週會(1) (教官室)友善校園週宣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14:10-15:00 活動中心) (衛)環境教育(15:00-16:05 活動中心)	26/(建)電軟乙級團體報名送件 29/(實)8/19 至 9/13 全國商業類、家事類學生技藝競賽第 2 階段報名 (實)8/19 至 9/13 全國商業類、家事類學生技藝競賽便當、交通接駁調查 (實)教師公民營研習心得分享-各科教學研究會 30/(實)實習股長幹部訓練(11:00 技藝班教室) (實)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開課籌備完成 (建)會資乙級及印前乙級團體報名收件截止 (建)在校生工業類技能檢定-發放成績單、收證照費用、個人資料校對、申請成績複查	29/(輔)家庭性侵害暨兒少保護研習 30/(輔)輔導股長幹部訓練(11:10、視聽中心) (輔)高三校友經驗傳承(分科辦理、各科規劃) (圖)圖書股長幹部訓練(11:10、圖書館)
2	9	1	2	3	4	5	6	7	2/(註)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任課教師會議(12:10 簡報室) (特)資源班新生概況說明研習一(國語科、會計科)12:10-13:00 故事廳 3/(註)高二學分預習會議(12:20 視聽中心) (特)資源班新生概況說明研習二(廣設科、資處科)12:10-13:00 故事廳 4/(註)高三學分預習會議(12:20 視聽中心) (特)資源班新生概況說明研習三(應英科、商經科)12:10-13:00 故事廳 5/(註)第一次英語測驗(升大學)報名處實截止 5-6/(教)高三體育班大學入學第 1 次模擬考 5(特)資源班新生概況說明研習四(室設、體育班)12:10-13:00 故事廳 6/(註)新生個資調查繳回截止 (招)高一體育班、商經科學習歷程宣導(13:10-14:00 視聽中心) (特)專業技能班學生概況與教學介入策略應用研習(14:10-16:00 校史室)	9 月(衛)全民健保(正確用藥)宣導月 2/(衛)餐膳股長幹部訓練(12:20 演講廳) (教官室)正副風紀股長幹部訓練(12:30 交通安全教室) 3/(衛)胸部 X 光檢查(13:30-16:00 1 號門口) 4/(體)體育股長幹部訓練(12:30 演講廳) 5/(生)轉復學生會議(12:30 交誼廳) 6/週會(2)(實)實習處業務說明、勞動安全宣導、產學合作課程介紹暨國稅局「雲端發票 e 起來」活動宣導(14:10-16:05 活動中心 2F) (訓)高三證件照拍攝	2/(實)9/2 至 9/27 全國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各職類競賽軟體校內測試、電腦繪圖、商業簡報、會計資訊、文書處理 3/(實)國中技藝班課程協調會議(13:10 校史室) 6/(實)實習會議(12:10 校史室) (實)實習處業務說明、勞動安全宣導、產學合作課程介紹暨國稅局「雲端發票 e 起來」活動宣導(14:10 至 16:05 活動中心 2F)	2/(輔)學校日籌備會議(結合行政會議)	
3	9	8	9	10	11	12	13	14	13/國家防災日預演(13:10-14:00) 14/學校日暨視座談會	9/(招)校內獎學金線上申請截止(17:00) 14/(特)親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9:15-10:45 班級教室)	11/(衛)心臟病篩檢(13:30-16:00 交誼廳) (訓)導師會議(12:30 演講廳) 13/週會(3)(課)社團招生展(14:10-16:05 活動中心)	9/(建)富邦獎學金申請開始 (建)國中小聯誼會填報研習營項目 10/(實)國中技藝班始業式(13:10 視聽中心)	9-13/(圖)新生圖書館利用 10/(輔)學校日行前說明會(12:30、線上辦理) (圖)圖書志工說明會(12:30、視聽中心) 14/(輔)學校日暨視座談會
4	9	15	16	17	18	19	20	21	17/中秋節放假 20/國家防災日	18/(特)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12:10 校史室) 20/(特)餐飲服務科新生迎新 (招)高一資處科、應英科、廣設科學習歷程宣導(13:10-14:00 活動中心 2 樓)	19/(衛)高一健檢 血液檢查:8:00-10:00 交誼廳 理學檢查:9:00-16:00 演講廳 20/(衛)高一健檢 血液檢查:8:00-10:00 交誼廳+ 理學檢查:9:00-12:00 演講廳 週會(4)(實)求職防範宣導(資處廣 14:10-16:05 活動中心)	18/(建)富邦獎學金申請截止 20/(實)各科迎新 1:國語科(視聽中心、排球場旁空地、經營大樓前走道)、會計科(教官室內外廣場、商經科(籃球場)、室設科(一號門廣場) (建)非迎新科(資處科、應英科、廣設科)求職防範宣導(活動中心二樓)、產學合作課程(1/6)	20/(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增能研習(學生場 1)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 期						重大活動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圖書館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5	9	22	23	24	25	26	27	28	23/(教)一下二下國英數會計、應英科、廣設科、資處科、室設科專業科目重修開始 23-26/(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 次上課(參加班級) 24/(特)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12:10 校史室) 27/(註)畢業生、新生、轉入生之初期獎勵名冊報局 (特)全校特教宣導研習(破關 X 共舞 X 同行 泛 A S D 教師師生相處守則-義上學)	25/(生)貨店生會議(12:30 交通安全教室) 26/(體)班際球賽報名截止 27/(體)體育發展委員會(12:00 交誼廳) (訓)日本松山高校交流(演講廳) 週會(5)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高一、高二貿經會室學生, 14:10-16:05 活動中心)	27/(實)各科迎新 2: 資處科(籃球場、自強樓一樓川堂)、應英科(教官室內外廣場)、廣設科(活動中心一樓門口外廣場+廣設大樓前空地、操場) (建)產學合作課程(2/6)	27/(輔)非亞新科: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高一、高二學生, 14:10-16:05, 活動中心)	
6	9	29	30	1	2	3	4	5	29/多益測驗(經管大樓) 4/家長代表大會 5/國小供用校長甄選口試(綜合大樓)	30/(招)高二、高三學生勾選學習歷程截止-暫訂(17:00) 30-31/(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2 次上課(參加班級) 4/(招)高一國貿、室設、會計學習歷程宣導(13:10-14:00 視聽中心)	2/(訓)日本京都府立山城高校交流(活動中心 2F、演講廳) (體)班際球賽比賽抽籤(12:30 活動中心 1 樓) 4/週會(6)自殺防治守門人生命教育講座(14:10-16:05 活動中心)	1/(實)10/1 至 10/ 14 全國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各職權繳交競賽軟體及調查表 5/(建)產學合作課程(3/6)	3/(輔)輔導工作委員會暨家庭教育委員會 4/(輔)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生命教育講座(週會)
7	10	6	7	8	9	10	11	12	7-8/第 1 次段考 8/(教師會)下午全校研習(13:30-16:00 視聽中心) 班級及教職員午餐停餐 10/國慶日 12/國小供用校長甄選筆試(綜合大樓)	7-8/第 1 次段考 8/(特)餐飲服務科法律常識宣導研習(10:20-11:50 圖書館演講廳) 11/(招)高二、高三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作品甄選報名截止(17:00)	10 月(衛)健康體位宣導月 7/(衛)段考後大掃除 11/(課)社團 1	11/(建)產學合作課程(4/6)	9/(輔)學校日檢討會 (輔)性別平等小論文「性別與尊重」校內截止收件(中午 12:30 止) 10/(圖)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投稿截止(中午 12:00 前) 11/(輔)高一定向輔導科主任場次(分科辦理, 各科規劃) (輔)全校學生體式健康量表學生篩檢(班會課) (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初賽報名截止
8	10	13	14	15	16	17	18	19	14-17/(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3 次上課(參加班級) 16/(特)特教知能研習線上實施方式說明(導師會議) 18-31/特殊教育宣導小冊暨卡片設計比賽收件 18/(教)校內國語文競賽(字音字形、寫字)(演講廳) (特)全校特殊教育宣導活動(班會課-點課警) 19/(註)第一次英語(升大學)考試	15/(生)期初德行預警會議(12:30 演講廳) 16/(訓)導師會議(12:30 演講廳) 18/(課)社團 2 (衛)新生尿液初檢(08:10 健康中心)	17/(建)產學合作課程(5/6)	14/(輔)高一興趣量表追蹤開始(利用生涯規劃課程) 15/(圖)中學生網站小論文投稿截止(中午 12:00 前) 16/(輔)教師體式健康量表心理健康知能研習(結合導師會議)	
9	10	20	21	22	23	24	25	26	20/技術型高中學力鑑定考試 21/(註)技術型高中學力鑑定考試 21-22/(教)高三第一次四技二專聯合模擬考 21-24/(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4 次上課(參加班級) 22/(註)發放第一次段考成績單 25/(註)學測、術科、第二次英語測驗(升大學)報名繳費截止 (教)高二國文科學藝晚賽(班會課) (特)特教專業知能研習(暫訂)	21-30/(體)班際桌球、排球、籃球賽 24/(教官室)高三、高二實彈射擊體驗導師說明會(12:30-13:05 演講廳)(暫訂) 25/(教官室)實彈射擊體驗學生說明會(14:10-15:00 活動中心)(暫訂) 週會(7)(教官室)全民國防教育-兵力結構調整方案說明(15:00-16:05 活動中心)	24/(建)產學合作課程(6/6)	23/(輔)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會議(12:30 閱報室) 25/(輔)高一(含體育班)定向輔導大場次(班會課/體育班彈性, 活動中心)	
10	10	27	28	29	30	31	1	2	27/多益測驗(經管大樓) 31/(教官室)實彈射擊體驗(08:00-16:00 林口大崗靶場)(暫訂) 28-29/(教)高三體育班大學入學第 2 次模擬考 1/(教)校內國語文競賽(作文)(演講廳) (特)餐飲服務科全教科外教學	31/(教官室)高三高二實彈射擊體驗(08:00-16:00 林口大崗靶場)(暫訂) 1/週會(8)(教官室)113 年交通安全巡迴宣教(14:10-16:05 活動中心) (衛)新生尿液複檢(08:10 健康中心) 2/(課)紅沙崗初賽(視聽中心)	30/(建)富邦獎學金名單公布 (實)商業類、家事類技藝競賽行前會議(12:10 校史室)	30/(輔)認輔會議暨認輔知能研習(12:10, 演講廳) 1/(輔)生命教育班會宣導 (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初賽結果公告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大活動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圖書館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	11	3	4	5	6	7	8	9	4-7/(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6 次上課(參加班級)	11 月(衛)詐騙防制宣傳月 7/(訓)日本流山森高校交流(活動中心 2F、演講廳) 8/(課)社團 3		3/(圖)韓國釜山國際教育旅行 11/3-8 8/(輔)家庭教育班會宣導(班會) (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增能研習(學生場 2)	
12	11	10	11	12	13	14	15	16	10/(總)專科學力鑑定試場(經管大樓) 16/協聯城市盃桌球賽第一場(活動中心 2F)	11-14/(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7 次上課(參加班級) 15/(教)校內國語文競賽(演說、朗讀)(演講廳、交誼廳) (特)特教專業知能研習(暫訂)	13/(衛)流感疫苗接種(09:00~15:00 演講廳) 15/(衛)食品中毒演練會議(12:30 桌上型、地點校史室) 週會(9)急救、運動傷害講座(14:10~16:05 活動中心)	12/(實)11/12 至 11/14 全國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嘉義家職)	15/(輔)高三甄選入學二階準備講座(13:10~14:00 高三國貿、資處、會計)(14:10~15:00 高三商經、應英)(15:15~16:05 高三廣設、室設)
13	11	17	18	19	20	21	22	23	17/協聯城市盃桌球賽第一場(活動中心 2F) 23/協聯城市盃桌球賽第二場(活動中心 2F)	18/(特)餐飲服務科國中參訪-場次一(13:30~16:30 交誼廳)(暫訂,配合教育局時程辦理) 18-21/(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8 次上課(參加班級) 19/(特)餐飲服務科國中參訪-場次二(13:30~16:30 交誼廳)(暫訂,配合教育局時程辦理) 22/(特)融合體驗活動-2023 無限影展暨全校教職員工生特殊教育知能研習(14:00~16:00 演講廳)	20/(訓)導師會議(12:30 演講廳) 22/(課)社團 4	18/(建)在校生內級工商業類及全國第一梯檢定報名意願調查 (建)國中小職輔營錄取名單公告	18/(輔)多元文化週 21/(輔)家長成長研習(18:30,圖書館) (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領隊會議
14	11	24	25	26	27	28	29	30	24/多益測驗(經管大樓) 協聯城市盃桌球賽第二場(活動中心 2F) 27-28/第 2 次段考 29/教職員工防災教育研習(14:00~16:00 視聽中心)	24/(特)餐飲服務科亞特西心智障礙運動會(25 餐飲服務科補假一日) 25-29/(教)各科教學研究會暨通書小組會議 25/(特)餐飲服務科國中參訪-場次一(13:30~16:30 交誼廳)(暫訂,配合教育局時程辦理) 26/(特)餐飲服務科國中參訪-場次二(13:30~16:30 交誼廳)(暫訂,配合教育局時程辦理) 27-28/第 2 次段考	28/(衛)15:00~16:00 段考後大掃除 29/(課)社團 5		29/(輔)焦點解決取向團體輔導(10:00~12:00,輔導室) 11.29-12.23/(圖)聖誕節送禮活動
15	12	1	2	3	4	5	6	7	1/世界愛滋日 7/(總)考選部地方特考試場	2-5/(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9 次上課(參加班級) 4/(特)特殊升學管道說明會 16:30~18:30(交誼廳) 5/(註)第二次段考成績輸入截止 (註)校內轉科名額審定會議(12:10 校史室)	12 月(衛)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宣傳月 3/(生)期中家長座談會(12:30 視聽中心) 6/週會(10)(課)紅沙崗決賽(13:00~16:00 活動中心) (衛)新冠疫苗接種(09:00~12:00 交誼廳) 日本沖繩那霸商業高校交流(09:00~12:00 演講廳)	2/(實)12/2 至 12/5 全國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基隆商工) 6/(建)在校生工商業類檢定校內報名截止	5/(圖)113 臺北市技高提案比賽決賽(士林高商)
16	12	8	9	10	11	12	13	14	8/(總)考選部地方特考試場 14/協聯台北市中正盃桌球賽(活動中心 2F)	9/(註)校內轉科說明會(12:30 交誼廳) 9-16/(註)校內轉科報名 9-12/(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0 次上課(參加班級) 10/(註)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 10-11/(教)高三第二次四技二專聯合模擬考(教)高三體育班大學入學第 3 次模擬考 12/(註)發放第二次段考成績單 13/(教)高二數學科學藝競賽(班會議)	13/週會(11)春河劇團演出(14:10~16:05 活動中心)	10/(實)國中技藝班結業式暨頒獎典禮(15:00 視聽中心) 13/(實)全國技藝競賽後薪火相傳會議(12:00 至 15:00 活動中心演講廳) (實)應英科專題發表會(12:30 至 16:00 視聽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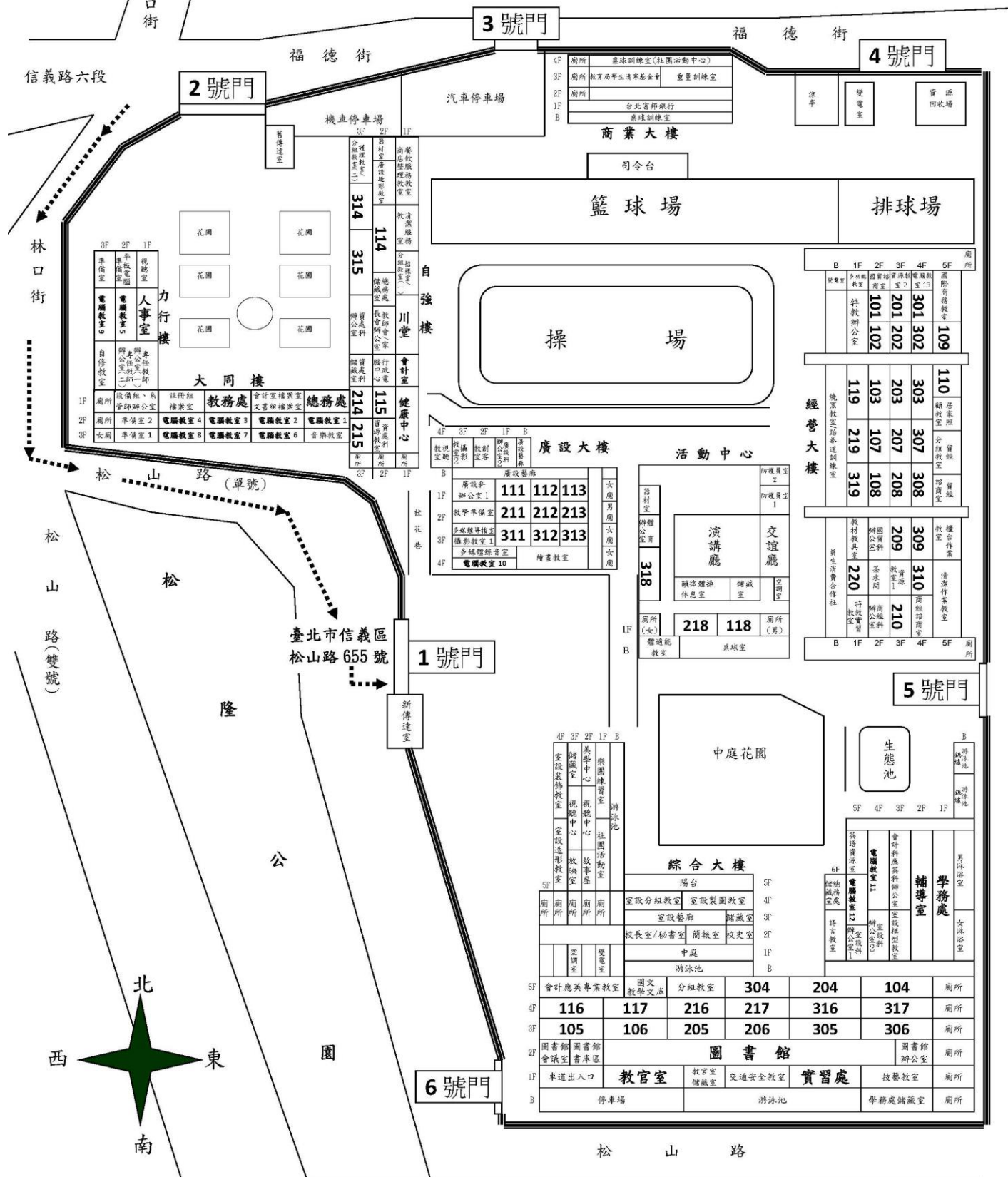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 期						重大活動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圖書館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3/(特)特殊教育融合體驗活動-讓我們玩在一起 14/(註)第二次英語(升大學)考試				
17	12	15	16	17	18	19	20	21	15/協辦台北市中正盃桌球賽(活動中心 2F) 18/(輔)大學暨技專校院博覽會(09:10-15:00) 21/協辦城市盃桌球年終賽(活動中心 2F)	16-19/(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1 次上課(參加班級) 17-19/(教)作業抽查 20/(特)餐飲服務科歲末聯歡(10:00-12:00 演藝廳)	20/各科跨年活動 1(場地見實習處), 非跨年活動科別: 各科專業新知講座	20/(實)各科跨年活動 1:國貿科(活動中心 2F、排球場旁空地)、會計科(會計應英專業教室)、應英科(視聽中心)	18/(輔)大學暨技專校院博覽會(09:10-15:00) 20/(輔)藝術治療教師輔導知能研習(14:10-16:00, 輔導室)
18	12	22	23	24	25	26	27	28	22/協辦城市盃桌球年終賽(活動中心 2F)	23-26/(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2 次上課(參加班級)	25/(訓)導師會議(12:30 演藝廳) 27/各科跨年活動 2(場地見實習處), 非跨年活動科別: 各科專業新知講座 29(體)113 學年臺北市教育盃跆拳道錦標賽	27/(實)各科跨年活動 2:商經科(籃球場)、室設科(視聽中心)、廣設科(演藝廳、交誼廳)、資處科(活動中心 2F)	25/(圖)聖誕許願送書活動獲獎名單公告
19	1	29	30	31	1	2	3	4	29/多益測驗(經營大樓) 1/元旦放假	30/(註)校內轉科甄審會議(12:10 校史室) 30-2/(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3 次上課(參加班級)(1 日放假另以補課處理)	3/(課)社團 6	2/(建)在校工商業業檢定報名送件 3/(實)實習會議(12:10 校史室)	3/(圖)圖書志工服務時數結算
20	1	5	6	7	8	9	10	11		6-9/(教)1-3 年級輔導課(補救教學)第 14 次上課(參加班級) 9/(註)三分之一缺曠節數統計截止日	10/通會(12)國際交流、經驗分享講座(14:10-16:05 活動中心)	6/(建)國中小職輔營籌備會(12:10 技藝班教室) 10/(建)國中小職輔營輔導員培訓(12:10 技藝班教室)	9/(圖)圖書志工感恩餐會(12:00-故事廳) 10/(輔)輔訊刊物 91 期出刊。(輔)升學輔導手冊。
21	1	12	13	14	15	16	17	18	16-17/期末考 16-17/期末考 18-20/大學學測	14/(特)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12:10 校史室) 16-17/期末考 18-20/大學學測	16/(衛)容器類回收日(15:00-15:40 回收場) 17/(衛)段考後大掃除:紙類及教科書回收日(15:00-16:00 回收場)		
22	1	19	20	21	22	23	24	25	20/休業式 期末校務會議(9:30 視聽中心) 21/寒假開始	20/(註)期末考成績輸入截止		21/(建)國中小職輔營	

備註:活動如有調整,以主辦處室公告為主。

二、學校平面圖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113 學年度平面配置圖



三、各處室分機一覽表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處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總機：(02)2726-1118		113.08.29	
單位	主管／相關或管理部門／專線電話／傳真號碼		
校長室	柳景沅校長 100	秘書室 101 (巫嘉倫)、102 (申慧芬)	教師會/家長會 106
	傳真：2728-3446	簡報室 103 校史室 104	教育局清寒基金會 107
教務處	儲家榛主任 200	教學組 210 (廖品喬)、211 (張秋美)、 212 (姜艾廷)	特殊教育組 720 (古惟中)
	傳真：2727-9318	註冊組 220 (詹婉楨)、221 (曾鈺蓉)、 222 (林麗芳) 設備組 230 (葉育如) 實驗研究組 240 (莊士賢) 行政協助課務組 250 (何宜珊) 行政協助招生組 260 (柯甄佩) 系統管理師 270 (林世宗) 資訊技佐 271 (陳建豪) 行政協助設備組 232 (林菁閔)	傳真：2759-3847 資源班召集人 721 (溫心慧) 行政協助特教組 724 (王懿德) 特教教師 722、723、724、725 專任教師室 281、282、283(一樓) 專任教師室 284、285(二樓) 油印室 231 數學推動中心專案助理 201(待聘)、202(林淑慧) 前導學校專案助理 240 (陳登諭) 充實人力行政助理 203(簡丞佳)
學務處	王秋文主任 300	訓育組 310 (陳琪玲)、311(賴妍芳)	國貿科導師 111、112、113
	傳真：2727-4764	生活輔導組 320 (洪啟翔)、321 (黃慶東)、 322(廖再春) 體育組 330 (謝欣芳)、331 (彭芳菁) 衛生組 340 (劉懷昱)、341 (鄭浩翔) 行政協助課外活動組 350 (黃琦鳳) 健康中心 342 (李佳勳)、343(劉靜穎) 體育科教師室 332 器材室 333 游泳池 334 (蔡欣芸) 桌球訓練站 335 (許展銘) 運動防護室 336 (林奇威) 社團活動室 351	會計科導師 121 商經科導師 131、132、133 廣設科導師 141、142(一辦)、143 (二辦) 資處科導師 151、152 室設科導師 161 (四樓)、162 (五樓) 應英科導師 171
總務處	張銀盛主任 400	事務組 410 (薛敏生)	總機 416【公文傳送】
	傳真：2728-1475	出納組 420 (呂佳盛)、421 (余育慶) 文書組 430 (葉秋季) 經營組 440 (劉慧貞) 財物勞務採購 411 (黃名蜚) 技士 412 (楊世帆) 小額採購 413 (王義煌) 水電土木維修 416 (劉瑞宏、尤昇亮) 場地管理及維修 415 (劉逸珍、黃睿祥)	傳達室 451 (日間保全鍾國忠 0911259611 夜間保全楊明昇 0978883551 假日保全周俊銘 0953816553) 視聽中心 453 總務處儲藏室 455 招標室 456 演講廳 458 活動中心二樓 459 【公文傳送 415】(劉逸珍)
實習處	黃重儒主任 600	實習組 610 (葉映彤)、601 (張麗燕)	國貿科主任 110 (黃麗華)
	傳真：2727-4759	建教組 620 (范明琪)、602 (詹慈如) 課程工作圈支援教師 630 (王嫩沂) 行政協助 640(高鳳蓮)	會計科主任 120 (郭佩怡) 商經科主任 130 (楊淑杏) 廣設科主任 140 (何茹綺) 資處科主任 150 (李建華) 室設科主任 160 (李銘龍) 應英科主任 170 (徐于婷)
輔導室	張藝馨主任 700	商經銷售體二餐二 712(李思賢)	幹事 711 (許曉玲)
	傳真：2346-1592	應英室設體三餐三 713(林佳蓉) 廣設會計體一餐一 714(王禹智) 國貿資處 715(賴珮瑄)	駐校心理師 716 (李佳汶)
教官室	田立德主教 800	軍訓教官 811 (孫千巽)、812 (陳選如)	
	專線：2726-1119 傳真：2727-5067	813 (張佳正)、814 (董翼媛) 815 (洪啟翔)、816 (張淑文) 817 (張莉芬)、	
人事室	李玉玲主任 500	組員 501 (胡瑋珊)	
會計室	傳真：2726-3267	助理員 502 (葉歆郁)	
	李蘭方主任 550	組員 552 (林惠蘭) 佐理員 551 (梁玲嘉)	
圖書館	宋秀齡主任 900	讀者服務組 910 (鄭茹月)	櫃檯 902
	傳真：2727-7443	幹事 901(林芷鈺)	會議室 903
其他		合作社 641、642 (朱秀月)	

柒、榮譽榜

【中學生小論文】

類別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作品標題	名次
商業類	201 吳依星、吳宜宣、賴婉辰	郭姿吟、朱志娟	「菲」常可「靠」—蘇菲 VS 靠得住衛生棉之行銷策略及滿意度 IPA 分析	優等
商業類	203 高巍寧、王宸蕙、吳子謙	游麗卿	童年動畫之心 迪士尼 V.S. 吉卜力(宮崎駿)	甲等
商業類	207 劉子妤、徐慧馨、莊舒涵	吳淑女	收留浪浪給浪浪一個家—「浪浪別哭」的商業模式探討	甲等
商業類	207 劉浩鈞、余宗澤、宋品諺	吳淑女	「沒」金變「美」金—新型美金儲蓄險的好處	甲等
商業類	301 林妤宣、王侑安、吳采妍	朱志娟	冰雪淇緣即將來臨—Häagen Dazs 與 Cold Stone 之行銷策略及滿意度 IPA 分析	甲等
商業類	315 陳羿伶、吳慈慧、李英泰	黃重儒	俄烏戰爭—邪「俄」又束手「烏」策的長久之戰	甲等

【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比賽】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膽小鬼連幸福都會懼怕	人間失格	特優	108 胡語恩	晉鈺琪
愛的存在方式—我們與愛的距離	這就是我來到這世界的理由	特優	112 林以潔	許秀美
回憶的料理	湯之國的公主	特優	115 莊詠涵	晉鈺琪
人生的啟發	解憂雜貨店	優等	102 蔡昕妤	許秀美
用感謝與愛改變生活，幸福不是夢	生命的答案，水知道	優等	107 彭靖純	許秀美
你的表達有邏輯嗎？	一聽就懂的邏輯表達力	優等	108 陳健良	晉鈺琪
那些年我們回憶	那些年，我們一起追的女孩	甲等	101 陳婉儒	何宜珊
怕生者的生存之道	終於，我可以舒服的怕生	甲等	102 涂芸禎	許秀美 胡書銘
溫柔與善良，悲傷與缺憾	月亮是夜晚唯一的光芒	甲等	103 鄭潘琪	林芳如
認可奇蹟的自己	我們都是奇蹟男孩	甲等	107 陳杆安	許秀美
社群軟體背後的心理	網路社群讀心術	甲等	108 張哲彬	晉鈺琪
初戀真的是酸甜的感覺嗎？	房思琪的初戀樂園	甲等	108 李韋葳	晉鈺琪

探索內心與希望的旅程	日安憂鬱	甲等	111 蔡宥涵	晉鈺琪
勇氣	老人與海	甲等	112 楊晨萱	許秀美
尋	地球盡頭的溫室	甲等	112 楊湘芸	許秀美
《媽媽使用說明書》發表會	媽媽使用說明書	甲等	113 鄭雅竹	李鍾梅
放手彩繪自己的地圖	解憂雜貨店	甲等	115 闕詩芹	晉鈺琪
以前，我死去的家	以前，我死去的家	甲等	115 溫健勝	晉鈺琪
從哪裡來，從哪裡去	不能說的名字	甲等	208 黃柏嘯	劉俞伶
與自己的一場溝通	沉思錄：自我對話的力量	甲等	210 王乃維	陳勇維
沒有一個人是完美的，每個人都有病	挪威的森林	甲等	211 莊念曦	許錦雯老師
假如你愛上一朵玫瑰花	小王子 最值得珍藏的 名家譯本	甲等	316 卓毅綺	阮子禎

【技藝類競賽】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商業與管理群			
112 學年度商業類技藝競賽	商業簡報職種 金手獎第一名	310 李宥蝶	游世文、 朱志娟
113 年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商業與管理群專題組	全國 佳作	301 解子嫻、周佩儒、許芳瑄	朱志娟
2024 台中科大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	優勝	203 張辰新、鄧世鑫	游麗卿
113 年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策略聯盟高中職專題競賽	行銷策略組 第二名	302 蕭亦陞、江宇婕、張珊珊	陳玉玫
2024 全國高中職核心商務技能實作競賽	優勝	203 張辰新、鄧世鑫	游麗卿
2024 全國高中職核心商務技能實作競賽	最佳潛力獎	203 高巍寧、吳子謙、王宸惠	游麗卿
全國新零售競賽	佳作	207 呂芷婕、城佳姣、黃千栩、褚昱萱	吳淑女、 周佳瑩
全國高中職核心商務技能實作競賽	最佳潛力獎	209 卓劭恩、林妙妍、柯鎮蓁、陳羿榕	周佳瑩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殿軍	208 黃柏嶠、張博智、張貴安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8 林亭佺、高僑妤、黃珮臻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8 林香兒、王虹媛、何宜蓁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8 王茱穎、黃靖倫、呂詩淇、馮慧媛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8 賴柔蓁、黃榆捷、蔣芯語、李芷晴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9 蔡沛宸、王晏慈、王予謙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優等	209 陳霈菱、闕子弘、張懿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7 黃千栩、呂芷婕、城佳姣	呂登輝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商業與管理群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7 徐彗馨、莊舒涵、劉子妤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7 余宗澤、劉浩鈞、鄭為允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7 褚昱萱、高子淇、張馨云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7 林佩文、余友馨、林意昀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8 趙又靚、陳湘荳、陳宥甄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8 李姿璇、林巧蕙、顏佳瑩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09 陳羿榕、柯棋蓁、卓劭恩、林妙妍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10 陳思翰、邵孟澤、翁愷呈、張又文、張維廷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10 周妤璇、曹君卉、曾奕瑄	呂登輝
2024 COOL 酷酷比-我是實業・城市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新創業及創意行銷競賽（高中職創新創業簡報組）	佳作	210 陳衍竹、蔡禹萱、王乃維、蘇琪心	呂登輝
第二屆 IBM SkillsBuild 推廣大使計畫-學習模範獎	第二名	115 闕詩芹	張美雀
第二屆 IBM SkillsBuild 推廣大使計畫-自主楷模獎	第一名	115 闕詩芹	張美雀
2024 全國大專 Python 數據菁英挑戰暨高中城市設計競賽	優等	215 陳宥全	張家銘
112 學年度 TQC 企業人才技能認證：單科	優等	315 張蕙栩	吳炳宏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2024 有「禮」走天下競賽》	第三名	321 劉子媛 于允臻	郭佩怡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商業與管理群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2024 有「禮」走天下競賽》	第五名	321 戴于馨 郭悅聆	郭佩怡
外語群			
2024 中國科技大學 CUTe 盃全國技術型高中職英文朗讀比賽	第一名	106 馬維婕	徐于婷
113 年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外語群專題組	優勝	305 楊勝遠、林宸緯、胡庭睿、呂承穎	劉翰瑜
112 學年度技術型高中英語簡報競賽	第一名	305 楊勝遠、205 吳宜芯、柯又恩、206 楊子萱、黃以雯	蔡澄怡
設計群			
11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事類技藝競賽室內設計組	團體組第一名	316 吳泓諺、317 江忠鴻	張文諺
11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事類技藝競賽室內設計組	金手獎第一名	317 江忠鴻	張文諺
11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事類技藝競賽室內設計組	金手獎第三名	316 吳泓諺	張文諺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113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	空間設計類佳作	317 張慈芯、王奕涵、李彥儀、林家筠、張煒茹	李雅婷、李銘龍
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青年組)	平面設計技術第二名	313 張家語	溫婉伶
112 學年度商業類技藝競賽	電腦繪圖職種 優勝 全國第 14 名	312 苗維芸	溫婉伶
113 年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The Snowy Night】 數位影音類 全國 第一名	311 鄭巧筠、林哲毅、林煥杰、彭議萱、杜穎蓁	黃昱幃
113 年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BUG】 平面設計類 全國 佳作	311 葉紀汝、童欣妮、陳芷庭、魏政琦、黃靖茹	黃昱幃
113 年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納海】 創意組 全國 佳作	313 蔡昀希、陳俐璇、陳珍玉	黃昱幃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113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	【BUG】 平面設計類 優勝	311 葉紀汝、童欣妮、陳芷庭、魏政琦、黃靖茹	黃昱幃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113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	【The Snowy Night】 數位影音類 優勝	311 鄭巧筠、林哲毅、林煥杰、彭議萱、杜穎蓁	黃昱幃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113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	【納海】 創意組 優勝	313 蔡昀希、陳俐璇、陳珍玉	黃昱幃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設計群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113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複賽	【Say Cheese】 數位影音類 佳作	312 蔡依庭、李宛芯、袁詠喬、陳惠君、黃翊慈	施依惠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全國漫畫類佳作	313 張家語	施依惠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全國漫畫類佳作	313 王彥智	邱逸民
臺北市 11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平面類	東區第二名	216 林品銓	
臺北市 112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西畫類	東區佳作	216 陳昱晴	李銘龍
亞洲傑出精英藝術節大賽 2023 繪畫類	亞軍	216 林品銓	
2023 原創手繪漫畫大賽高中職組	佳作	216 林品銓	李銘龍
2024 全國高中職設計創意金質獎	佳作	212 張之璟	林曉筠
2024 全國高中職設計創意金質獎	佳作	212 張宇鈺	林曉筠
2023 新北市國際珠寶精品金工競賽	入選	117 徐書婷	李雅婷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代表徽章設計競賽	特優第一名	216 李秉洋	張文諺
崑山科技大學「2023 全國繪我夢想住宅競賽」	銅牌	216 柯宜辰、連筠丞、葉潔希、蔡雅婕	何佳倫
崑山科技大學「2023 全國繪我夢想住宅競賽」	優勝	216 魏采羚	何佳倫
崑山科技大學「2023 全國繪我夢想住宅競賽」	優勝	217 楊尚彥、蔡浩評、林暉恩、鍾昆廷	何佳倫
崑山科技大學「2023 全國繪我夢想住宅競賽」	佳作	216 倪采岑、王郁婷	何佳倫
崑山科技大學「2023 全國繪我夢想住宅競賽」	佳作	216 李奐芸、陳昱晴、惠永樂	何佳倫
基隆市政府「雨都風情」你眼中的參肆行繪畫比賽	基隆市國高中組第一名	216 魏采羚	張文諺
基隆市政府「雨都風情」你眼中的參肆行繪畫比賽	外縣市自由創作組佳作	216 林品銓	張文諺
基隆市政府「雨都風情」你眼中的參肆行繪畫比賽	外縣市彩繪組佳作	216 陳昱晴	張文諺
2023 超越自己幸福會愛~Love to Draw 聯合畫展	第二名	217 張力	陳琪玲
2023 超越自己幸福會愛~Love to Draw 聯合畫展	入選	217 林肯	陳琪玲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食品我懂選！」四格漫畫繪畫比賽	高中職組優勝	216 王郁婷	張文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食品我懂選！」四格漫畫繪畫比賽	高中職組優勝	216 李秉洋	張文諺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設計群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食品我懂選！」四格漫畫繪畫比賽	高中職組優勝	216 陳子萱	張文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食品我懂選！」四格漫畫繪畫比賽	高中職組優勝	217 林沐蓉	張文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食品我懂選！」四格漫畫繪畫比賽	高中職組佳作	217 劉家瑜	張文諺
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112 年「投稅圖卡讚」租稅圖卡創作比賽	租稅挑戰組佳作	216 李秉洋	張文諺
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112 年「投稅圖卡讚」租稅圖卡創作比賽	租稅智慧生活組佳作	216 李秉洋	張文諺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第二名	117 游淳琇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第二名	116 陳芊妤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第三名	117 郭亮吟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第三名	117 陳 萬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第三名	116 陳垚均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7 粘晏慈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7 林品緻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7 陳宣彤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7 蔡依家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7 蘇芷郁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6 劉孜涵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6 簡妤庭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6 林廷璇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網站橫幅設計佳作	116 蔡奕岑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貼圖文字設計鼓勵獎	116 蔡奕岑	陳琪玲

參賽項目	競賽成果	得獎學生	指導教師
設計群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貼圖文字設計鼓勵獎	117 郭亮吟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貼圖文字設計鼓勵獎	117 林品緻	陳琪玲
2024 年中國科技大學高中職校主題設計行銷創意競賽活動最佳團隊獎	貼圖文字設計鼓勵獎	117 藍翊宇	陳琪玲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弘揚孝道繪畫比賽	全國高中職組入選	216 陳昱晴	張文諺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弘揚孝道繪畫比賽	全國高中職組入選	216 葉潔希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6 柯宜辰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6 吳 允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7 陳 曦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7 楊尚彥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7 郭晨妤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7 許庭碩	張文諺
衛生福利部 2023 年全國顧牙四格漫畫	高中職組參加獎	217 李沁菲	張文諺
2024 華梵大學 全國高中職〈風起雲遊全國高中職插畫 A4 秀〉	【從心開始・重新開始】入選	113 許爾芳	郭于菱
2024 華梵大學 全國高中職〈風起雲遊全國高中職插畫 A4 秀〉	【抽象】入選	113 劉孜晴	郭于菱
2024 華梵大學 全國高中職〈風起雲遊全國高中職插畫 A4 秀〉	【心的恐懼】入選	112 柯文耀	郭于菱
2024 日本全國高等學校漫畫甲子園	獲選為台灣代表隊	213 洪鈺棻、馬婕芸、涂家珍、林欣霓、陳受恩	郭于菱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馬林先生】特優	212 孫麗雅、范芮甄	黃昱幃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阿媽勒？】優選	212 賴宥安、郭筱妍	黃昱幃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小茉的禮物】入選	212 范佳容、張芮瑜	黃昱幃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怕黑的莉莉】入選	211 謝欣妤、騰以薰	林曉筠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晴晴的影子朋友】入選	211 王妍妍	林曉筠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我的爸爸才不是大壞蛋】入選	211 方歆樂	林曉筠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一個很無聊 無聊的阿嬤】入選	211 陳羿瑋	林曉筠
2024 年全國圖畫書創作	【丹尼在班上是一個人氣王】入選	211 蕭信義	林曉筠

【體育競賽】

運動種類	參賽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教練
桌球	2024 年 WTT 突尼西亞青少年桌球明星站公開賽	(女子單打)鄭樸璿	2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連勝紘
		(混合雙打)鄭樸璿 張佑安	2	
	2024 年 WTT 蒙特內哥羅青少年桌球明星站公開賽	(男子 U19 單打)張佑安 洪敬愷	1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加山兵伍
		(男子 U19 單打)張佑安	2	
	2024 年 WTT 美國舊金山青少年桌球挑戰賽	(U19 混雙)張秉丞 鄭樸璿	1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加山兵伍、連勝紘
		(U17 女單)陳伊依	1	
		(U19 女單)鄭樸璿	1	
		(U19 女單)陳伊依	2	
		(U19 單打)張秉丞	3	
	2024 年 WTT 菲律賓青少年桌球挑戰賽	(U19 單打)張佑安	1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加山兵伍、連勝紘
		(U17 單打)洪敬愷	1	
		(U19 混雙)張佑安 鄭樸璿	1	
		(U17 單打)楊皓任	2	
		(U17 混雙)洪敬愷 巫嘉恩(國泰)	2	
		(U19 單打)張秉丞	3	
	2024 年 WTT 韓國青少年桌球挑戰賽	(U19 單打)洪敬愷	3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加山兵伍
		(U19 單打)張佑安	1	
		(U19 單打)張秉丞	3	
		(U17 單打)洪敬愷	3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團體) 張佑安 張秉丞 林晉頡 陳奕騰 劉士銘 周秉澄 何勝恩 洪敬愷 楊皓任 施佳宏 蔡蹟安 陳宜樂	1	江鈞維、許展銘、謝人傑、加山兵伍
		(高男單打)楊皓任	1	
		(高男雙打)劉士銘	1	
		(高男雙打)何勝恩	1	
		(高女單打)鄭樸璿	1	
		(高中混雙)張秉丞	2	
		(高中混雙)鄭樸璿	2	
		(高男單打)張佑安	3	

運動種類	參賽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教練
跆拳道	2024 年亞洲跆拳道品勢錦標賽	(30 歲以下團體品勢)王敘帆 王敘名	2	李後坤、張瀚文
	112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跆拳道錦標賽	(高男品勢)王敘帆	1	李後坤、張瀚文
		(高男品勢)王敘名	3	
	2024 年亞洲跆拳道品勢錦標賽國手選拔	(30 歲以下個人品勢)王敘帆 王敘名	當選國手	李後坤、張瀚文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團體品勢)蔡和軒 王敘帆 王敘名	1	李後坤、張瀚文
		(高男個人品勢)蔡和軒	1	
		(高男個人品勢)王敘帆	2	
	2024 年世界中學生運動會國手選拔	(女子自由品勢)張以諠	當選國手	李後坤、張瀚文
	2024 年新北市議長盃全國跆拳道賽	(二段組個人品勢)鄧文智	1	李後坤、張瀚文
		(二段組個人品勢)張以諠	1	
		(80 公斤對打)黃浩勛	1	
		(一段組個人品勢)溫柏翰	2	
		(二段組個人品勢)陳柏蓁	2	
		(二段組個人品勢)張家熏	3	
		(二段組個人品勢)林若晴	3	
		(87 公斤對打)殷萬誠	3	
	臺北市 112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跆拳道錦標賽	(高男品勢)鄧文智	1	李後坤、張瀚文
		(高男品勢)王敘帆	1	
		(高女品勢)陳柏蓁	1	
		(高男團體品勢)蔡和軒 王敘名 王敘帆	1	
		(高男 87 公斤)殷萬誠	1	
		(高男品勢)王敘名	2	
		(高男品勢)蔡和軒	3	
		(高女團體品勢)陳柏蓁 張妮薰 張以諠	3	
		(高女 49 公斤)張妮薰	3	

運動種類	參賽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教練
游泳	臺北市 112 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女 1500 自)王昱歡	2	羅仕果
		(高女 1500 自)許凱堦	3	
		(高中混合 4*100 自由式接力) 高碩亨 蔡心瑜 邱子恩 洪煒程	3	
	113 年臺北市青年盃分齡游泳賽	(16 歲男子組 50 蛙)林時羽	1	羅仕果
		(16 歲男子組 200 公尺混合式接力) 許宸愷 林時羽 鍾厚仁 高新棠	1	
		(17 歲級以上女子組 200 公尺混合式接力) 王昱歡 王禹心 許凱堦 曾鈺婷	1	
		(16 歲級男子組 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鍾厚仁 高新棠 林時羽 許宸愷	1	
		(17 歲級以上女子組 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曾鈺婷 許凱堦 王禹心 王昱歡	1	

運動種類	參賽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教練
田徑	113 年臺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公開女子 4×100 公尺接力) 謝欣芸 林亞潼 宋旻蓁 徐錦慧	1	高嘉慶
		(公開女子 4×400 公尺接力) 宋旻蓁 林亞潼 張芸庭 劉禮嫣	1	
		(公開女子 800 公尺)劉禮嫣	3	
		(公開女子 400 公尺跨欄)宋旻蓁	3	
	2024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高女 3000 公尺障礙)吳姿誼	2	高嘉慶
		(高男 10000 公尺競走)陳叡楷	2	
		(高男 10000 公尺競走)葛予恩	3	

運動種類	參賽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教練
鐵人三項	2024 年臺東活水湖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	(男子 S16 半程)黃卿霽	2	羅仕果
	2024 年台南安平鐵人三項錦標賽	(男子 S16 半程)黃卿霽	1	羅仕果
		(女子 W15 半程)許凱堦	3	

捌、其他事項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校日暨親師座談會 【家長回饋問卷】

敬愛的家長，您好：

煩請協助填寫學校日回饋問卷，若對學校有任何想法與建議，也請於問卷中註明，謝謝！



<https://forms.gle/Jz2AgSVLpdkN4wG47>

本問卷將於 11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 16：00 關閉。